

##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第二十七届会议  
2017年9月11日至15日，日内瓦

报 告

经计划和预算委员会通过

## 目 录

第 1 项	会议开幕.....	3
第 2 项	通过议程.....	5
第 3 项	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	9
第 4 项	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11
第 5 项	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司长的年度报告.....	16
第 6 项	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	19
第 7 项	2016 年年度财务报表；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 .....	21
	(A)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	21
	(B)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	23
第 8 项	人力资源年度报告（供通报）.....	23
第 9 项	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	26
第 10 项	在产权组织采用全面的一体化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的最终实施进展报告.....	43
第 11 项	《财务条例与细则》（FRR）拟议修正案.....	44
第 12 项	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	45
第 13 项	会议闭幕.....	50

附件一 与会人员名单

附件二 法国代表团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案

附件三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主席的提案

1. 产权组织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第二十七届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至 15 日在产权组织总部举行。
2. 2015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0 月，委员会由下列成员国组成：阿根廷、阿塞拜疆、埃及、埃塞俄比亚、爱沙尼亚（2016/17 年）、巴基斯坦、巴拿马、巴西、白俄罗斯、波兰、大韩民国、德国、俄罗斯联邦、厄瓜多尔、法国、刚果、哥伦比亚（2015/16 年）、加拿大、捷克共和国、津巴布韦、喀麦隆、拉脱维亚（2015/16 年）、联合王国、罗马尼亚、马来西亚、美利坚合众国、孟加拉国、摩洛哥、墨西哥、南非、尼日利亚、日本、瑞典、瑞士（当然成员）、萨尔瓦多、塞内加尔、斯里兰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塔吉克斯坦、特立尼达和多巴哥（2016/17 年）、土耳其、危地马拉、乌干达、西班牙、希腊、新加坡、匈牙利、亚美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印度、越南、智利、中国（53 个）。
3. 出席本届会议的委员会成员如下：埃及、埃塞俄比亚、爱沙尼亚、巴基斯坦、巴西、白俄罗斯、波兰、大韩民国、德国、俄罗斯联邦、厄瓜多尔、法国、加拿大、捷克共和国、津巴布韦、喀麦隆、联合王国、罗马尼亚、马来西亚、美利坚合众国、墨西哥、南非、尼日利亚、日本、瑞典、瑞士（当然成员）、萨尔瓦多、塞内加尔、斯里兰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塔吉克斯坦、土耳其、危地马拉、乌干达、西班牙、希腊、新加坡、匈牙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印度、智利、中国（44 个）。此外，以下国家为产权组织成员国，但不是委员会成员，这些国家以观察员身份出席：阿尔及利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澳大利亚、巴哈马、比利时、秘鲁、布隆迪、多米尼加共和国、菲律宾、芬兰、哥伦比亚、格鲁吉亚、哈萨克斯坦、海地、黑山、加蓬、卡塔尔、科威特、拉脱维亚、尼加拉瓜、葡萄牙、塞尔维亚、塞浦路斯、泰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以色列、印度尼西亚（29 个）。

## 第 1 项 会议开幕

4. 主席宣布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开幕，回顾了委员会 7 月会议取得的进展，并重申需要就其余议程项目作出结论和决定。主席希望接下来的一周能富有成效，并请总干事作介绍性发言。
5. 总干事欢迎借此机会作简要介绍，特别是介绍《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总干事回顾说，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在本年举行了两届会议，其中第一届会议涵盖了大部分议程项目。总干事希望就几组议程项目作简要介绍。第一类是有关审计与监督的议程项目，包括产权组织综合监督框架下的各机构的报告。此外，还将介绍联合检查组建议落实进展的报告，该检查组是整个联合国体系监督机构的一部分。总干事希望借机向主席和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委员、产权组织的内部监督司和外聘审计员表示感谢，特别是感谢他们为产权组织的工作做出了极其有益的贡献。第二类是涵盖产权组织 2016 年计划和财务绩效的议程项目。总干事回顾，PBC 的 7 月会议完成了对《计划绩效报告》的全面审查，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产权组织在本两年期的第一年实现了 3,200 万瑞郎的总体财务成果。产权组织储备金或净资产的增加使净资产中的流动部分有所提高。产权组织正在实现提高储备金设定标准的目标，拟将其从今后两年期开支的 22% 提高到 25%。在 7 月的会议后，产权组织收到了外聘审计员对其 2016 年财务报表作出的无保留审计意见。关于产权组织 2016 年收入的结构，总干事明确指出，PCT 体系占产权组织总收入的 75%，而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分别占总收入的 16% 和 1.3%。总干事指出，尽管马德里体系贡献的部分在总收入中相对较少，但就总体成果而言，1.3% 的比重是一个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由此可以看出海牙体系的贡献比重正在缓慢提高。随着新国家预期加入海牙体系，预计这部分比重日后会进一步提高，尽管在规模上始终不可与 PCT 体系和马德

里体系相提并论。总干事接着说，成员国的分摊会费占总收入的 4.4%，产权组织慷慨捐助方的自愿捐助占 2.6%，其他收入占 1.3%。就注册活动而言，今年是 PCT 体系的理想之年，登记的国际专利申请量达近 233,000 件。对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而言，财务绩效的衡量标准略有不同，不仅仅包括申请量。当然，申请量对预测工作量和今后的需求非常重要，然而，出于财务目的，也参考了注册和续展量，因为不同于专利，商标和设计是可以续展的（就设计而言，一定时期内）。关于马德里体系，其在注册和续展量方面的贡献比核准预算中的 2016 年计划水平低 3%。对于海牙体系，注册和续展量比计划水平的高 2%。在马德里体系中，较低的注册和续展量与申请量形成了反差。因此，申请量有了实际提高，而注册和续展量略低于计划水平。这主要是因为部署了新的 IT 系统，将大型主机系统换成了台式机系统。为解决注册和续展量过低的问题，本年全年采取了相应措施，相信在年底将消除这方面的积压问题。因此，从上一年的成果可以看出，注册体系的总体贡献仍相当可观，这使秘书处有责任确保对 IT 系统进行适当投资，以使这些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继续保持竞争力。关于 2016 年支出，可以看出人事支出占总支出的 63.1%。这一数字比 2015 年高出近 3.7%，这主要由法定增长导致，例如，职档加薪、持续任职人员的转正和增加离职后雇员福利。总干事补充说，就离职后健康保险而言，产权组织的资助水平达近 60%。产权组织对这方面义务保持警惕，设法确保尽可能增加更多捐款。就 2017 年前景而言，考虑到现在才到 9 月份，产权组织预计，2017 年将取得不低于 2016 年的总体成果。这将使产权组织的本两年期有一个非常圆满的结局。谈及《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和《基本建设总计划》，总干事回顾，PBC 的 7 月会议完成了对《计划和预算》的全面一读，该提案预测本两年期的收入估计增加 10.4%。总干事指出，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最近就工作地点差价调整系数作出的决定涉及到人事费用，关系到所有成员国的利益，并回顾说，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最近的决定是在维也纳作出的，它撤销了此前就什么可以算作“消除差距”作出的决定。最近的决定预先设想了适用新工作地点差价调整系数的过渡期，即从现在开始到 2018 年 2 月结束，然后从 2 月起分阶段进行调整。总干事认识到，许多成员国请求就这一决定的影响提供精确评估，并确保产权组织尊重其在联合国共同制度方面的责任。然而，秘书处目前尚不能就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的影响提供精确的评估。根据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磋商的结果，秘书处预计在 2018 年 2 月前的几个月中做进一步调整，包括调整用于决定国际公务员薪酬水平的参照标准。因此，目前仍无法计算精确的数字。尽管估计这种影响将介于 1.5%至 3%之间，但这取决于是否会出现特定情况，例如，对参照标准所做的任何调整。产权组织有意确保联合国共同制度的完整性，工作人员关注用于确定其薪酬的方法的透明度和精准性，而管理层有责任履行应尽义务，确保其适用的方法准确、透明、可供其工作人员了解。本阶段，产权组织正在经历尽职历练。《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为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提供了多方面参考，涉及产权组织对联合国共同制度的承诺和义务以及对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所设标准的遵守。总之，在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方面，总干事指出，《拟议的计划和预算》中的新增段落为计算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对财务规划文件《计划和预算》中使用的规划假设的可能影响范围提供了依据。这份文件对估计将获得的收入以及产权组织拟请 PBC 予以核准的支出的估计数作了规定。谈到《计划和预算》的某些细节时，总干事提到它预计总收入将总体提高 10.4%，这在数额上非常可观，并将使产权组织两年期的总收入首次突破 8 亿瑞郎大关，估计达到 8.26 亿瑞郎。根据首席经济学家对总收入的预测，仅 PCT 的收入就能占到约 76.7%，为此用到了来自主要的知识产权申请主管局（PCT 国际申请的主要来源）的历史数据以及 IMF 的 GDP 预测。总干事希望提请注意全球经济方面的因素。当然，PCT 和其他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的成绩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全球经济表现，尽管如此，还是注意到自全球金融危机以来，知识产权活动在某种程度上是反经济周期的。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尽管出现经济波动，知识产权仍然保持了连贯的增长率。这是因为，除其他外，对产权组织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的需求在地域分布结构上发生了改变。有迹象表明全球经济的经济风险程度可能会下降，这可从一些指标中看出。例如，自全球金融危机以来，

经合组织的所有国家史无前例地出现经济增长的态势。另一方面，仍然存在金融风险，尤其是中央银行当局仍有可用的财政空间，特别是在全球经济出现任何骤然衰退的情况时。同时，可以说，政治风险也有所上升。因此，虽然全球经济状况出现了一些令人欣慰的迹象，但还有另外一些迹象促使我们继续采用极其审慎的办法来对下一个两年期作出规划假设。关于这些规划假设，总干事注意到，尽管总收入预计增长 10.4%，但拟议支出将仅增长 2.7%，这是一种审慎做法。人事部分将最多增长 0.8%，总干事认为这是一个很好的成就，主要是因为对构成全球知识产权体系运作基础的高效、有弹性的信通技术系统的投资产生了红利。没有拟议增设新岗位，这是保持这种立场的连续第五个两年期。拟议的非人事支出为 2.695 亿瑞郎。发展支出是第一次按照新定义估计的，将占到 18.3%。总干事指出，这个数字与先前两年期的任一数字都不符，因为其依据的是第一次适用的新定义。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总干事回顾，PBC 的 7 月会议核准了下一个两年期的项目，拟议预算为 2,500 万瑞郎。这些项目覆盖房地、安全、安保和信通技术，所有的主要资金项目都是产权组织所关切的项目。该提案完全符合产权组织正在执行的储备金政策。《基本建设总计划》是确保及时规划所需资金投资的重要工具，对确保产权组织继续有能力执行其任务授权和保持竞争力至关重要，特别是在全球知识产权体系中。它减少了对反应或应急维修（这种维修比预先规划资本投资更多）的需要，并消除或缓解了人人面临的环境安全、安保和健康风险。最后，关于财务管理的提案，总干事对 PBC 上届会议审议的对投资政策提出的积极修订建议表示赞赏。秘书长还编制了一项关于《财务条例与细则》的拟议修正案，以加强建议予以核准的采购框架。现在，秘书处还拟提出少量修改，这将简化财务报告程序，有助于提高《财务条例与细则》的连贯性和准确性。咨监委已根据 PBC 上届会议的决定对此进行了审查。最后，产权组织深知本届会议议程上关于驻外办事处议程项目的重要性，这是完全应由成员国做出的决定。

## 第 2 项 通过议程

6.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1 Prov. 4 进行。

7. 主席介绍了议程草案，并解释说，为便于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讨论，将文件中的议程项目分成了六个部分，即审计与监督；计划绩效和财务审查；规划和预算编制；重大事项和行政事项的进展报告；提案；以及 2016 年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和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决定的后续项目。由于没有任何意见，决定得以通过。

8.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通过了议程（文件 WO/PBC/27/1 Prov. 4）。

9. 在介绍暂定时间表时，主席表示，在进行暂定议程规划时考虑到为每项议程分配必要时间的计算问题，目的是兼顾对所有项目的讨论。主席接着说，该时间表按议程项目的先后顺序进行。根据该暂定议程，将在会议第一天讨论审计与监督标题下的第 3 项和第 5 项。将在星期二上午继续讨论审计与监督事项及议程第 6 项，并随后讨论计划绩效和财务审查下的议程第 7 项和第 8 项。议程第 9 项（拟议的计划和预算）将从星期二下午开始，并持续到星期三上午结束。将在星期三下午审议第 10 项和第 11 项。将从星期四上午开始讨论关于新驻外办事处项目。如果关于特定项目的讨论未在规定时间内结束，将开始下一项议程，未结束的讨论将在稍后阶段进行。如果在规定时间内结束对议程项目的审查，将提前开始讨论下一项议程。主席说，上午的会议将从 10 时开始，下午 1 时前结束，下午的会议将从 3 时开始，到 6 时结束。考虑到议程尤为繁重，且各代表团进行审议时会就所有议程项目发表意见，主席请有意做一般性发言的各集团和成员国简要介绍发言要点，并向秘书处提供完整的书面发言，以便反映在逐字记录中。主席请各地区集团做一般性发言。

10.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表示其感谢外聘审计员、咨监委和监督司在产权组织的审计机制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并感谢他们一如既往的工作以及向委员会提交的报告。为给繁重的议程省下时间，该集团希望将其就各议程项目发表意见的机会留到稍后阶段。它希望并相信，在主席的指导下，集体努力将使大会取得积极成果，即最终实现预算进程的终极目标，即核准下一个两年期的预算。

11.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表示除了在 7 月的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上讨论的重要议程项目外，委员会现在还要讨论其他至关重要的事项，特别是讨论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报告、外聘审计员的报告、内部监督司的报告、《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和《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的实施进展报告》。非洲集团指出，已对《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的计划 3、4、5、8、13 和 30 以及《基本建设总计划》下的项目进行了修订，着实将重点放在了信息技术、建筑物和安保系统这三大支柱上。许多涉及 PBC 的计划将继续保持开放，非洲集团非常关注在发展方面分配的资源。它希望按照《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加强落实具体行动促进发展。该集团认为，《计划和预算》目标远大，旨在满足成员国的多方面需求，是产权组织为最理想地实现产权组织战略目标所做工作的至关重要部分。非洲集团希望表示其关切的是，在多项计划中大幅削减了为预期成果一.1 和三.2 划拨的资源，这两项预测成果分别涉及立法、规范和政策框架以及加强人类资源，以使发展中国家、经济转型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可以达到特定要求和标准来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预期成果三.4 也缺少预算预测，这项预期成果与加强与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合作安排有关。该集团重申，其对申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各候选国的资质以及第二十六届会议上就此专题作出的精彩介绍持积极态度。它希望鼓励发展产权组织的行政网络，这将更好地覆盖世界各个地区。它完全致力于积极参与有助于取得为各方接受的结论的任何进程。非洲集团希望，第二十七届会议提出的建议将证明其致力于参与议程的各项议题。

12.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代表亚洲及太平洋集团发言，表示其希望向委员会提交的材料可便于成员国对目前的状况进行评估，并提供一个机会，提出有助于进一步优化产权组织的想法和建议。关于审计与监督事项，该集团表示注意到文件 WO/PBC/27/2、WO/PBC/27/3、WO/PBC/27/4 和 WO/PBC/27/5。它很高兴咨监委对监督司的报告，即监督覆盖面感到满意，并认可监督报告的质量。与咨监委报告的意见一致，该集团也对外聘审计员和内部审计员表示满意，并欣见产权组织继续得到无保留的审计意见。该集团希望听到咨监委、外聘审计员和监督司的意见。关于计划绩效和财务审查，该集团感谢秘书处编制了《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文件 WO/PBC/27/6），并欣闻净资产出现了稳健盈余。它还表示注意到并研究了《人力资源年度报告》（文件 WO/PBC/27/INF/1），并感谢秘书处编拟这份文件。关于地域多样性和性别均衡，该集团欢迎为平衡员工的地域多样分布所作的任何额外努力。在完成了对《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的一读后，该集团表示很看好将要在 PBC 本届会议进行的讨论，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包括对文件的可能修订，有望为下一个两年期制定一个出色的《计划和预算》。该集团表示注意到已提出的修改，并在计划 3、4、5、8、13 和 30 的计划说明和成果框架中有所体现。亚洲及太平洋集团怀抱希望，认为委员会能解决有待审议的未决问题，即计划 9、10、15、20 和 32。该集团还希望就将会费降低 10%的提案、联盟收入分配办法和联盟支出等一些问题进行讨论，认为委员会能够找到解决所有未决问题的解决办法。该集团很高兴看到保持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的竞争力将继续作为下一个两年期的主要重点。这强调了一个事实，即不应用垂直结构来规划产权组织的工作。代表团承认，尽管这种结构有助于更有效地利用手头的专门知识，但为了使产权组织充分地发挥向全球提供保护发明、商标和设计的全球知识产权服务的作用，需要协调一致作出决定和进行规划。该集团感到高兴的是，已为外交会议或多次外交会议编列了经费，只等成员国在讨

论成熟的领域达成一致。它赞赏的是，《拟议的计划和预算》已将发展维度纳入了产权组织的所有计划。该集团支持继续将发展维度作为产权组织的优先事项，包括在设计和执行计划时突显可持续发展目标。该集团将为实现《基本建设总计划》等双边商定的成果和决定以及关于《财务条例与细则》的讨论做出建设性贡献。关于在开设新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方面的讨论，亚洲及太平洋集团将继续保持建设性态度。该集团指出，在各方就该专题表达了不同意见后，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指导原则》获得批准。与六个申请国一道，该集团随时准备本着建设性精神，就在成员国互相尊重的基础上确定开设新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办法做出决定。

13.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CEBS）集团发言，相信委员会将在主席的领导下取得进步，并建议产权组织大会核准该预算。该集团感谢秘书处及时、专业地编拟了相关文件。同时，还感谢秘书处拟将根据成员国在 PBC 近期会议期间提出的修改意见对《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进行修改，并希望表示支持这份拟议文件。该集团表示注意到秘书处就 PBC 近期会议要求的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决定提出了意见。同时，它希望强调其信任并尊重秘书处为这一特定事项作出的贡献。该集团希望感谢总干事弗朗西斯·高锐先生就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及其可能影响的现状提出的意见。该集团希望强调，它赞成提供有竞争力的条件，使产权组织留住一支高素质的员工队伍，以根据产权组织的专长提供高质量的服务。该集团希望重申，它将继续探索产权组织通过技术援助举措提供的可能。如其指出的，本地区对进一步参与产权组织开展的有助于促进地区合作以及落实技术援助措施和需求导向项目的各项活动的的需求日益增长。该集团希望着手开展计划 10 和计划 30 标题下的“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以及计划 11 下的“产权组织学院”方面的工作，并促请继续以专业的方式开展各项活动。同时，该集团期望根据文件 WO/PBC/26/11 所载的决定一览就未决问题开展建设性讨论。该集团赞赏 2017 年执行人力资源战略取得的进展，这方面有了很大改进，并希望赞扬秘书处为继续实现更灵活地平衡员工结构所做的工作。由于员工队伍多样性是产权组织的一种战略性业务需要，该集团希望见到更多来自无任职人员和任职人数不足的成员国的国民加入产权组织员工队伍。关于产权组织的驻外办事处，CEBS 集团希望重申其支持 2015 年产权组织大会上商定的《指导原则》，并表示，除了符合产权组织的实际需求之外，还应该优先考虑没有驻外办事处的地区，尊重并考虑地域分布的公平性。在此方面，CEBS 集团希望提请成员国注意一个事实，即 CEBS 地区仍然是唯一没有驻外办事处的地区，该地区的罗马尼亚已经提交了申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候选资格。

14. 中国代表团很高兴看到，随着世界经济趋势转好，产权组织保持了稳健的状态。截至 2016 年底，产权组织实现了 3,200 万瑞郎的业务盈余，净资产总额创下新高，达到了 3.1 亿瑞郎，为产权组织今后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然而，如高锐博士所指出的，世界经济中仍存在一些根深蒂固的问题，仍有许多威胁世界经济稳定性的不确定因素，这些都需要产权组织在战略规划和日常运作中采用前瞻性的办法，以便扩大和治理全球知识产权服务体系，专注知识产权服务使用者，提高服务水平。代表团接着说，应将发展部门置于产权组织各项活动的核心，以便知识产权体系能够以均衡、有效的方式让更多人受益。产权组织应该继续专注员工培训和发展，以及数据库开发，以便保持产权组织的竞争优势和实现现代化更新。关于本届会议继续讨论的《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代表团对秘书处根据成员国意见对草案作出的修订表示满意。代表团认为，这将有助于在下一个两年期指导产权组织的各项活动，因此具有重要意义。代表团希望，其将在本届会议上就草案进行建设性讨论，以促进其通过。代表团接着说，本届会议上的讨论将涵盖外聘审计员的报告、《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以及其他审计和监督问题。还将介绍《人力资源年度报告》并继续讨论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议题。所有这些议题将对产权组织的各项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15. 哥斯达黎加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 (GRULAC) 发言, 表示其将支持以灵活的方式推进提出核准预算的建议, 特别是关于计划 15 等未决问题的建议, 这对该集团有特殊意义。它希望借此机会重申, 其愿意就本届会议的各议程项目开展建设性工作。GRULAC 支持制定一份可在即将到来的产权组织大会上通过的目标远大的文件。GRULAC 表示注意到为本届会议提交的文件, 并赞扬秘书处为编拟本文件以及为各区域集团组织简报会所做的一切工作和奉献。在此方面, GRULAC 感谢秘书处努力落实外聘审计员、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和联合检查组的各项建议; 不过, 该集团也鼓励秘书处修订和执行那些尚未执行的极其重要的建议, 比如那些有关人力资源的建议。GRULAC 欢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与国际单位开展的建设性对话, 通过对话作出了一项新决定, 决定采取减少对专业员工影响的生活费调整措施。此外, 该集团欢迎就审查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日后决定的办法作出决定。此外, 它重申, 驻外办事处是 GRULAC 的一个优先事项。在 PBC 的上届会议上, GRULAC 支持了一致认可的申请国, 也就是哥伦比亚, 它在 PBC 第二十五届会议上对提案作了正式介绍。执行开设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决定是本两年期的一个优先事项, 该集团希望回顾 GRULAC 在整个这一进程中做出的贡献, 包括决定专门为 2016/2017 两年期提交一份单独的协商一致的申请。该集团认为这应该能促进讨论和磋商, 以期作出决定。在这方面, GRULAC 回顾了往届成员国大会取得的进步, 在大会上产生了两大新驻外办事处, 分别是阿尔及利亚和尼日利亚。GRULAC 期望继续保持这种积极的趋势, 为此, 它将致力于取得让各方受益的成果。

16.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表示其支持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认为, 本周提供了一个就未决问题达成一致的机会, 以便在 10 月的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上通过下一个两年期的《计划和预算》。美国代表团向产权组织具备的财政实力表示祝贺, 并将继续支持向本届会议提交的文件草案中规定的战略方向和计划。然而, 美国仍感到关切的是, 产权组织从《专利合作条约》所得费用中获得的资助畸高, 占产权组织总供资的 76%。它感到关切的是, 过度依赖 PCT 体系的实力掩盖了产权组织其他收入体系的薄弱。代表团说它提交了一份讨论文件, 它希望这将促进开展持续讨论, 以解决产权组织供资来源不均问题, 包括产权组织《基本建设总规划》中概述的基本建设改进所需供资。代表团指出, 预算分配专题应该成为 PBC 所有会议的常规议程项目, 这将协助产权组织各联盟及其在费用设定方面的讨论。代表团简要强调了对美国至关重要的几个预算问题。首先, 它指出, 《拟议的 2018/19 年计划和预算》第 15 页的“未分拨”费用内容中提到了为外交会议作出的拨备, 另外还在第 30 页关于《外观设计法条约》和第 39 页关于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的内容中提到了外交会议。代表团无法支持将召开外交会议作为一种规定, 除非满足以下两个基本条件。首先, 任何外交会议都必须以所有产权组织成员国的充分参与为前提, 其次, 任何外交会议都应只由总干事召集, 且前提必须是所有产权组织成员国达成一致决定。代表团指出, 产权组织的决定都是在协商一致下作出的, 除非是选举总干事等极少数情况。它相信, 改变产权组织做决定的方式将改变其基本性质, 在其看来, 这将损害其顺利运行。在没有全体成员国支持下取得的任何成果也是不可信的。只有明确这种外交会议是在争得所有产权组织成员国同意且接受充分参与的情况下召开, 代表团才会同意将召开外交会议作为一种规定。代表团的第二点提到, 确保《专利合作条约》和马德里体系下的费用不被用于资助里斯本体系下的任何活动。代表团寻求采取两年获得的解决办法, 通过本两年期《计划和预算》。

17. 伊朗 (伊斯兰共和国) 代表团赞同亚洲及太平洋集团所作的发言。关于《计划和预算》, 它承认在 PBC 上届会议全面一读该文件的过程中取得了令人惊讶的进展。代表团期望在相互谅解的基础上就未决问题开展富有成效的讨论。它表示注意到在审计与监督以及计划绩效和财务审查下提交的报告。这些报告提供了关于产权组织的作用和财务状况的特定信息, 对此代表团期望有所耳闻。最后,



关于开设新的知识产权驻外办事处，代表团表示其认识到必须建设性地参与讨论，以便得出为所有成员国接受的一致意见。

18. 大韩民国代表团表示其支持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表示其感到满意的是，尽管存在经济不确定性，产权组织仍有望在本两年期实现前述盈余。代表团认为，这主要得益于 PCT 体系的持续发展，并补充说，应该充分利用国际申请增长的机会来加强产权组织的财务稳定性。代表团相信，产权组织的所有努力应旨在实现其落实全球知识产权服务以及在效力和效率的基础上协调知识产权体系的主要目标。因此，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成员应进行广泛的审查和讨论，以找到确保有效执行产权组织《计划和预算》的最佳办法。关于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代表团说国际注册体系应更方便用户使用，以便保持产权组织的可持续性和进一步发展。出于这种考虑，代表团相信，在决定知识产权政策时，最符合产权组织利益的做法就是加大对客户反馈的依赖。其中一个办法是利用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通过提供本地化服务和进行面对面的用户互动，有助于增加知识产权服务的用户数量，从而从长远加强产权组织的实力。代表团说，开设驻外办事处不应仅取决于地域代表性，并补充说，还应应对实现产权组织目标方面的未来进展问题进行讨论。

### 第 3 项 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

19.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2 进行。

20. PBC 主席请咨监委主席介绍文件 WO/PBC/27/2。

21. 产权组织咨监委主席的发言如下：

“首先，我想对 1 月期满离任的咨监委成员在各自任期的服务和宝贵建议表示感谢。委员会祝愿他们在各自的工作和生活中取得成功。我恰好得知他们中的两位仍将离联合国系统很近。所以我们的损失将会成为其他国际组织的收益。

“委员会在报告所涉期间举行了四场实体会议，在实体会议间隔期还处理了大量紧急事务的电子邮件往来工作。

“各位将了解，我们的活动分为两类。一类是经常性工作，这类工作能够预先计划，另一类是所谓的特殊项目，这类工作要么不能计划要么是临时性的。对于经常性工作，我想着重谈两点。

“一是道德操守。如各位所知，委员会被委以与道德操守相关的职责。首席道德操守官是经常出席咨监委会议的客人，她向委员会通报道德操守相关工作的最新情况。监督司近期完成了道德操守框架的审计。产权组织道德操守框架的设计和结构经评估，被认为恰如其分，委员会对此表示高兴，但我们也注意到，还需要付出更多努力，通过确定优先事项和设定里程碑，加强这一框架的执行。

“关于监督司，该司在此期间完成了高质量的工作，委员会对此表示高兴，我们要感谢司长在这一职能中发挥的领导作用。委员会欣见该司所做的工作符合业已批准的内部监督计划，委员会对监督司运用可利用的资源实现准确的监督覆盖表示满意，对我们所审查的监督报告的质量表示认可。

“关于委员会在此期间所承担的特殊项目，我们对调查政策和调查手册进行了审查和评价。大家应该记得，最近《内部监督章程》进行了一些修改，这些修改触发了调查政策和调查手册的某些修改。我们审查了监督报告发布政策。

“我们审查了监督报告公布政策，部分原因是基于成员国的反馈。我们在外聘审计员的遴选中发挥了咨询作用，并就上届 PBC 最近通过的采购和《财务条例与细则》进行了审查。我们把《财务条例与细则》中的其他事项转给了本届会议。在此我对提出修正意见和提供任何形式反馈的人们表示感谢。

“在会间，我们审查了可能引发利益冲突的实例，我想说，这正在变成一项越发复杂和耗时的的工作。

“此外，关于在短期审计报告中引入“审计关键事项”，我们向外聘审计员提供了意见。

“总之，委员会高兴地向成员国报告，产权组织内部的监督系统运转有效，有能力维护组织的运作。借此机会，我谨代表委员会向那些帮助委员会工作的人们、内部审计司长、总干事及管理部门所有人员表示感谢。

“我还想说，我将出席 PBC。我整个星期都在这里。主要目的之一是让成员国都能找到我。因此我想鼓励成员国趁我在时找我，谈谈任何未决问题或委员会过去讨论过的问题。非常感谢，主席女士。”

22. 主席感谢委员会对咨监委报告的介绍，该报告载于文件 WO/PBC/27/2 中，并请各代表团发言发表意见。

23.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咨监委载于文件 WO/PBC/27/2 中给本届会议的报告。该集团对委员会在产权组织审计和监督机制下维持本组织的管理及各项活动的成效、效率和相关性方面发挥的根本作用表示感谢。该集团赞赏咨监委与成员国的互动，特别是通过各种情况介绍会的方式。该集团欢迎咨监委与外聘审计员之间互动，这将改进各项建议的跟进过程，加强合作。咨监会监督下的监督建议中，没有一项未经落实就予以关闭，该集团对此表示欢迎。该集团最后感谢咨监委，表示希望咨监委继续在本组织整体审计和监督机制中发挥关键和积极作用。

24.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发言，感谢咨监会向成员国提供的全面报告。它欣喜地看到报告谈到了诸多重要事项，包括审查内部监督、外部审计、财务报告、监测监督建议的实施、道德操守和监察员事务，以及为治理机构提供协助。CEBS 集团对监督司运用可利用的资源实现适当的监督覆盖表示满意，对所审查的监督报告的质量表示认可。该集团感谢外部审计与内部审计的协调。它认为审查将进一步加强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重要作用，相信这些措施将协助本组织更有效地履行任务。

25.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感谢咨监会主席就报告的出色陈述。该集团欢迎咨监会与监督司的密切合作，以及在咨询程序中与成员国的合作。如咨监委报告所述，产权组织遵守了审计和监督相关规则，该集团对此表示祝贺。

26. 中国代表团感谢咨监委的年度报告。它赞赏全年的辛苦工作，期间成员经历了重要变化，工作量十分繁重。然而，与总干事、产权组织管理层、监督司、外聘审计员密切协调，取得了显著成效。中国将继续支持咨监委的工作，确保咨监会进一步提升监督与咨询职能。

27. 巴西代表团强调了咨监委对本组织的重要作用，赞赏委员会对成员国的开放态度。代表团继续说，当前两年期审查了修订后的《监督章程》，切实提升了产权组织监督框架，增加了透明度，激发了治理。代表团希望在未来的两年期继续与咨监委保持有效合作。

28. 澳大利亚代表团感谢咨监委的报告及其在协助成员国履行监督治理职责方面的宝贵贡献。澳大利亚高度重视咨监委的作用。它注意到咨监委的报告中要求增加支持，使其能够回应成员国的要求的评论意见。代表团鼓励秘书处与咨监委共同努力，在保持咨监委独立性的同时，探索如何满足此项要求。澳大利亚认为，一个强大而独立的道德操守职能，对产权组织及联合国其他机构至关重要。澳大利亚注意到审计的结果，产权组织的道德操守框架恰如其分，并且符合联合国系统的良好做法。代表团提及咨监委报告中有关更具雄心的实施、设定审计建议目标日期以及改进优先事项设定的需要。它鼓励产权组织采纳这些建议。代表团注意咨监委与监察员就使用非正式冲突解决机制进行讨论。它鼓励在此问题上作出的努力和探讨。最后，代表团支持产权组织有效、透明、反映联合国系统最佳做法的防止打击报复政策和程序。澳大利亚期待收到咨监委就防止打击报复政策修正草案的相关意见。

29. 美国代表团支持 B 集团代表的发言。代表团感谢咨监委内容丰富的报告和对本组织监督工作的加强。代表团理解，咨监委的成员都是以个人能力履职的专家，应当为他们提供适当资源履行其职责。代表团希望咨监委能详细阐述其得到专业级工作人员支持的提议。代表团欢迎咨监委就审计是否发现了明显的或系统性问题发表看法。代表团高兴地看到外聘审计员正在使用产权组织的 TeamCentral 数据库，欢迎产权组织从联检组收到的积极反馈。它注意到委员会的观点，即执行监督建议的及时性可以被进一步提升。代表团说，它赞赏秘书处在这方面所分担的工作。最后，代表团期待咨监委就防止打击报复政策修正草案的建议和相关意见。

30. 咨监委主席认为没有具体的问题需要回答，但希望就一些意见进行思考。他认为咨监委对产权组织“举报人保护政策”的审查最重要。咨监委已经收到一组成员国的来函，来函要求加快对该文件的审查，咨监委正在探索途径怎样在这项具体政策上为成员国提供帮助。咨监委感谢成员国对其要求增加对委员会支持所给予的支持，并表示将与秘书处进行探讨，如何在保持委员会独立性和某些保密问题的同时获取支持。委员会正在处理一些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事件，秘书处很难做到这一点。这是一个需要平衡利益的活动，必须找到解决方案。咨监委将就此开展工作，并向成员国提出建议。

31. 没有人继续发表意见，主席宣读了决定段落，决定段落获得通过。

32.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建议产权组织大会注意“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文件 WO/PBC/27/2）”。

#### 第 4 项 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33.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3 进行。

34.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主席请外聘审计员对文件作介绍。

35. 外聘审计员作了如下发言：

“尊敬的主席，尊敬的各位代表，首先，我想转达沙希·康德·夏尔马先生的慰问和敬意。我很高兴向大家介绍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对 2016 年的外部审计结果。外聘审计员报告提出了重要的审计意见和建议，该报告已单独转交给大会。

“经 2011 年 10 月在日内瓦举行的产权组织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批准，已将 2012 年至 2017 年财政年度的产权组织审计工作分配给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实施。

“审计的范围按照《财务条例》条例 8.10 和《财务条例》附件二所述职权范围确定。

“开展审计工作的依据如下：由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公布并经联合国、联合国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外聘审计员小组通过的《国际审计准则》、国际最高审计机构组织审计标准，以及产权组织《财务条例》的条例 8.10。

“在对 2016 年度进行审计之前，我们进行了详细的风险分析。制订了基于风险的执行策略，在增加产权组织绩效的价值的同时，向产权组织管理层提供独立的保证。我们的《战略和年度审计计划》以风险分析的结果为基础。

“我们的审计报告中包含 24 项建议。在获得管理层对审计结果的答复之后，才最终提出这些建议。我高兴地向大家报告，产权组织已经接受了我们的大部分建议。

“正在开展关于未实施建议的后续工作，并定期检测这些建议的执行情况。基于管理层就落实外部审计建议的问题提出的意见，到目前为止，今年我们已经取消了 18 项建议。截至目前，有 42 项建议涉及以往的期间。

“除了对产权组织的财务报表发表意见之外，我们的审计范围还包括了产权组织的经济、财务程序的效率和有效性、会计制度，内部财务控制以及一般行政和管理领域。本次审计周期涵盖的领域包括海牙体系的业绩审计以及其他订约承办事务的合规性审计。

“2016 年财务周期的财务报表审计结果显示，总体而言，在财务报表的准确性和有效性方面没有出现我们认为的重大缺陷或错误。我们对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截止的财务周期的产权组织财务报表发表了无保留的财务意见。我着重简要介绍一下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以及我们依据审计情况提出的建议。

“我们审查了截至 2016 年 12 月底未偿的教育补助金员工借款，注意到其中 11.2 万瑞郎的未偿期超过一年，尽管所有工作人员应在学年结束后或完成学业后四个月内提交最终结算申请。我们建议产权组织不妨在规定时间内采取适当行动，调整/追回未偿教育补助金员工借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产权组织的 ASHI 设定福利义务为 3.2089 亿瑞郎。确认负债为 1.5435 亿瑞郎。鉴于重大的未确认负债金额，需要尽快采取行动制定执行 IPSAS39 的政策，该政策将取代现行的 IPSAS 25。

“我们鼓励产权组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将本标准应用于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

“现在我介绍一下海牙体系审计得出的重要建议。我们对海牙体系进行了业绩审计，以此评估海牙体系的制度和程序是否足以满足为客户提供与品牌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部门有关的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的目标。

“我们注意到将海牙体系扩大到涵盖《日内瓦文本》58 个缔约方的目标只能实现一部分，截至 2016 年 10 月份覆盖《日内瓦文本》的 51 个缔约方。

“我们建议管理层不妨考虑采用更有针对性的策略，通过更广泛和更佳利用海牙体系的预算拨款，将海牙体系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扩展。

“我们观察到，在 2014/15 两年期的七项绩效指标中，有三项绩效指标的结果未达到目标。因此，我们建议管理层不妨设定更切实可行的目标，同时考虑到一些不受其控制的因素，以便积极追求这些目标。

“《共同实施细则》没有为完成申请审查规定任何时间框架。我们注意到 2015 年处理常规申请所用的时间比上年度更长。

“因此，我们建议管理层不妨考虑为审查和处理申请制定一个时间框架，并考虑切实执行有关放弃申请的规定，以提高该体系的问责制和及时性。

“尽管多年来存在大额收入赤字，二十年来仍未对海牙体系规费结构进行调整。因此，我们建议管理层不妨考虑早日制定切实可行的战略，使海牙体系自给自足，并可考虑向海牙联盟大会提议定期重审现有的规费结构。

“我们注意到，海牙体系在过去五年内没有提出任何全面的人员配置提案，以阐明其专业层级和一般人员的配置需求。因此，我们建议管理层不妨考虑根据适当的差距分析和需求预测，制定一份关于海牙体系人力资源管理的短期、中期和长期战略综合计划。

“启动信息技术现代化计划的目的是尽量减少运营风险，获得功能齐全的外观设计国际注册机构信息系统（DIRIS）优势，提高某些关键领域的能力，记录即将达到原始设计极限的序列文件编号。我们注意到信息技术现代化计划虽然启动已超过八年，项目目标仍无法完全实现。因此，我们建议管理层不妨考虑设计一个长期信息技术战略，以涵盖所需的增强功能，如更高级别的粒度和维护。

“下面对其他订约承办事务进行介绍。执行合规审计是为了评估其他订约承办事务的采购活动是否符合产权组织的采购政策、现程序和良好的采购惯例。我们注意到，在替代性采购程序下，一再例外可能导致产权组织不得使用同一供应商，从而无法获得市场竞争带来的利益。因此，需要进一步强化《办公指令》和《采购手册》的条款，规定例外情形的最长期限；在超出最长期限后，应强制性全面审查例外情形，同时考虑市场供应和条件。因此，我们建议产权组织不妨加快对《办公指令》和《采购手册》的修订，以包含在竞争性招标例外情形下的最长期限。

“在对产权组织《合同通用条件》（WIPO GCC）与联合国和其他联合国机构的比较研究中，我们注意到 WIPO-GCC 中没有提供某些常见条款。因此，我们建议产权组织不妨对当前的合同通用/具体条件进行审查，并考虑纳入有关非弃权、效力分割、最优惠待遇、童工、性剥削和欺诈或腐败的条款。

“我们观察到，虽然为合同明确规定了关键绩效指标（KPI），但在合同续展时并未有效使用相关 KPI 来评估供应商绩效。此外，通过记分卡/合同延期续展表来评估供应商绩效的方法虽然已经启动，但不足以捕获具体的绩效参数。因此，我们建议产权组织可以在合同签订时协商确定适当的绩效标准，并承诺不断改进。供应商绩效也可作为风险评估和应急计划的组成部分，以确保问题在初始阶段得到解决。

“关于风险管理，虽然风险登记簿涵盖的领域广泛，涉及采购和合同管理各个阶段的具体风险并未通过登记簿记录。没有迹象表明已编制各个内部司/部门按优先级或风险级别分类的不同业务需求映射图，或已在滚动基础上为未来两年制定与现有合同相关的行动计划。因此，我们建议在风险分类、评估和优先排序后确定具体风险缓解措施，以加强风险管理。这些风险可映射到企业风险管理中每个计划/部门的要求。

“我们注意到，在通过单一招标过程向多个供应商授予合同的情况下，与技术参数偏低、财务成本参数高的投标人仍有进一步磋商的余地。我们建议在单一投标过程出现多个供应商的情况下，产权组织不妨考虑利用技术/商业参数进行谈判，以获得更具竞争力的价格优势。”

“最后，我要代表被委托开展产权组织审计工作的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以及我的所有同事，感谢总干事、秘书处和工作人员在审计期间给予我们的合作和善意。”

“感谢尊敬的主席和各位代表为我们提供介绍报告的机会。非常感谢。”

36. 主席感谢外聘审计员对报告非常全面的介绍，并请各代表团发言。

37. 中国代表团感谢外聘审计员所作的 2016 财政年度审计报告。报告涵盖了产权组织和海牙体系的财务管理和财务问题。这也是本届外聘审计员出具的最后一个审计报告。代表团想借此机会对夏尔马先生及其团队多年来兢兢业业、不辞辛劳的工作表示感谢。它也欢迎总干事签字的产权组织内部控制说明。代表团认为，加强产权组织的审计工作将有助于本组织有效履行职能。代表团继续说，毋庸置疑，秘书处将落实外聘审计员提出的合理建议。但是，它在仔细研究该报告时，注意到了文件中有一些不足之处。首先，关于建议 6，外聘审计员建议通过宣传、开展客户反馈性调查等更有针对性的策略，将海牙体系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扩展。在代表团看来，海牙体系作为本组织最重要的全球知识产权体系之一，迎来了一个新的战略机遇期。一些国家最近加入了海牙体系，包括中国在内的很多其他国家正在积极考虑加入。在这个阶段，宣传和客户发聩意见毫无疑问是很有必要的；但是当海牙体系的用户向更加全球化、覆盖面更广转化时，具有前瞻性同样很重要。这点在 PCT 及其它知识产权体系的发展过程中已得到充分证明。代表团继续说，当然，具有前瞻性可以采用很多方式，包括为海牙体系采用联合国六种官方语言和新信息技术平台、提供服务和进行管理。第二，关于建议 8，外聘审计员指出在与海牙体系相关的能力建设方面尚未开展活动。代表团认为这并非实情，并举了中国的例子。产权组织 2015 年与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国知局）合作在中国举办了关于海牙体系的巡回研讨会。在过去几年中，双方合作开展了多项针对中国知识产权用户的能力建设活动。据代表团了解，产权组织每年都在日内瓦举办多场专题研讨会，今年也在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SCT）期间举办了一次研讨会。因此，代表团可以说，产权组织一直在开展大量海牙体系相关的能力建设活动。当然，外聘审计员关于两年计划的建议是合理的，这将加强能力建设。第三，代表团补充说，关于建议 10，国家主管局驳回国际注册可能会对海牙体系以及本组织产生潜在影响。代表团建议，产权组织采取措施将驳回数量降低到最低限度。代表团认为，考虑到随着海牙体系的成员国不断增多，地理覆盖面日益扩大；并且考虑到各国对工业品外观设计的审查标准不尽一致，在某种程度上也意味着该法律体系具有复杂多样性，国际注册被驳回的可能性会越来越大。代表团接着说，申请数量已经从 2013 年的 2,990 件增长到 2016 年的 5,062 件。毫无疑问，申请数量的增长将带来驳回数量的增长。尽管在比例上，驳回数量增长了，但是这在某种程度上也是法律体系扩展和申请数量增长的结果，与海牙体系或产权组织的意愿都没有直接关系，不当被视作一种风险。与此相反，驳回数量的增长可以被视作海牙体系质量进一步提高、能提供更好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的标志。第四，代表团说，关于建议 11，审计员建议将更多资源分配给非人事支出。在这一方面，代表团认为，鉴于海牙体系还处于发展阶段，而且扩展迅速、潜力无穷，重视人力资源分配方面的平衡是非常重要的。在报告的其他部分，例如在建议 13 中，审计员建议增加人力资源投资。因此，代表团希望请审计员阐释清楚建议 11 和建议 13 之间的关系。第五，关于建议 12，审计员建议重新审议海牙体系的规费结构，以实现自给自足。代表团在发言中指出过，海牙体系正在经历新的历史时刻。代表团认为，单纯地增加规费将使新会员望而却步，也不利于鼓励老会员更好地利用该体系。因此，这是短视的行

为。代表团希望产权组织能基于自身的发展经验，增加投资，扩大和提高海牙体系的吸引力，并采取全面多样的渠道来实现这一领域中自给自足的目标。

38.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对外聘审计员就财务报表所作报告（载于文件 WO/PBC/27/3）表示感谢，并对该报告的及时提交表示高度赞赏。B 集团还感谢秘书处对外聘审计员提出的 24 项建议做出答复。B 集团对多项建议得到接受表示欢迎，并期待及时落实这些建议。

39.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发言，对外聘审计员所做的工作表示赞赏，并感谢其所作的 2016 财政年度审计结果介绍，其中包括对产权组织财务报表、海牙体系的业绩以及其他订约承办事务（OCS）的合规性进行的审计。该集团很高兴地看到 2016 财政年度的积极成果。同时，它注意到外聘审计员向产权组织管理层提出了 24 项具体建议，并且产权组织对其中大部分建议表示赞同并予以接受。该集团期待外聘审计员的建议能够得以落实，以助于不断改进工作，因为内部控制对于确保产权组织有效履行职能至关重要。该集团还满意地注意到产权组织已为落实新的 IPSAS 39 采取行动，而且财务交易均依据《产权组织财务条例和细则》进行。它为此对秘书处的工作表示感谢。

40.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支持 B 集团代表所作发言。美利坚合众国感谢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的辛勤工作，并欢迎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清晰审计意见。代表团继续说，由于产权组织有为资助项目而设立的储备金，相比于其他国际组织，它的地位特殊。审查是产权组织监督机构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确保资金得到最高效和最有效的使用。它鼓励秘书尽快落实这些建议，并注意到有很多好建议。它相信秘书处将全面落实这些建议。

41. 大韩民国代表团对外聘审计员表示感谢。代表团对外聘审计员开展的活动和出具的报告都非常满意，这让代表团有机会对审计事务的各个方面进行分析。代表团注意到，产权组织资源分配中的很大一部分（63.1%）被记录为人事费用。代表团赞同外聘审计员提出的建议，建议对预算结构进行调整，以解决这一资源分配不平衡的问题。代表团认为，应该将更多资源用于升级信息技术和教育，这样才能有助于实现产权组织的目标。尤为有意义的是，考虑增加用于 PCT、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外联活动的预算。代表团期望秘书处全面落实外聘审计员的所有建议，或者至少尽量遵循这些建议的基本意图。

42. 日本代表团以本国身份发言，对秘书处适当地编拟了财务报表，以及外聘审计员正确地开展了外部审计表示欢迎。代表团还赞赏秘书处愿意考虑外聘审计员提出的大部分建议。它期待秘书处不断改进工作，通过落实这些可靠的建议，使本组织更加有效和高效。

43. 外聘审计员感谢所有代表团和集团提出的意见。作为对中国所提一条意见的回复，外聘审计员表示，2016 年审计不会是最后一次审计，还将对 2017 财政年度进行一次审计。关于海牙体系的绩效问题，外聘审计员已经注意到了人事支出与非人事支出之间存在少许不平衡，并且赞同中国代表团关于应该达成平衡的意见。关于能力建设问题，外聘审计员说，已经开展了大量的考察活动以及类似活动，但是在这方面尚未有多少跟进。此外，外聘审计员还注意到，海牙体系的收入与支出之间存在巨大落差。外聘审计员认为，收入与支出应当相符，这就是为何建议海牙联盟大会不妨考虑对其规费结构进行审查的原因。

44. 看到没有人再发表意见，主席宣读了决定段落，并且获得通过。

45.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建议产权组织大会和产权组织成员国的其他大会注意外聘审计员的报告（文件 WO/PBC/27/3）。

## 第 5 项 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司长的年度报告

46.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4 进行。

47. 主席开始议程第 5 项，解释说，根据《产权组织内部监督章程》，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司长每年向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提交一份总结报告，概述报告所涉期间（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开展的内部监督活动。主席请监督司司长辛格先生介绍文件 WO/PBC/27/4 中所载的现况报告。

48. 秘书处报告说，根据《内部监督章程》第 44 条的规定，它很高兴向大家介绍内部监督司在报告所涉期间（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开展的监督活动的总体情况。年度报告已列入向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以及产权组织大会提交的文件中。监督司继续开展修订工作，加强其政策和程序，以便与良好的做法保持一致。在 2016 年 10 月修订《内部监督章程》后，经与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及产权组织管理层磋商，对《调查政策和手册》进行了修订，以便与修订后的章程保持一致。在考虑了成员国的意见后，这两份文件于 2017 年 2 月通过。监督司报告出版政策也在进一步参考成员国的意见后，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发布。在制定监督司 2017 年监督计划时考虑了一些因素，包括风险等级、相关性、国家影响、监督周期以及来自产权组织管理层、成员国和可用资源的反馈意见。按照《章程》第 26 段 a 项的要求，监督工作计划草案在最后确定前，也提交给咨监委供其审议并提出意见。在报告所涉期间，监督司全面落实了 2016 年监督计划，2017 年工作计划的执行也进展顺利。在报告所涉期间，监督司在审计和评估方面覆盖了以下关键业务领域：WIPO Lex、项目管理、企业风险管理、道德操守框架、马德里注册、薪资、采购程序、政策和程序、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关于产权组织全球数据库的计划 13 以及关于国际分类与标准的计划 12。监督司还发布了三份内部备忘录，总结了将数据分析作为常规持续审计工作的一部分所完成的工作，并与管理层分享了结果。报告所涉期间，监督司共调查新案件 24 起，办结 27 起。期间监督司发布了五份调查报告和三份管理问题报告。对不正当行为和其他不当行为的投诉，有关指控骚扰、滥用工作时间、未经授权的外部活动以及福利和应享权利欺诈等占调查案件总数的 62%。目前，完成调查的平均时间为 6.3 个月。为了更好地解释和支持内部监督职能，作为正在开展的努力的一部分，监督司继续通过在新工作人员入门培训时作介绍、监督司通讯、监督司控制面板以及应要求面向司长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介绍等，接触产权组织内的同事。监督司在每次任务后，通过客户满意度调查继续寻求同事对其监督工作质量的反馈意见。综合调查结果分析显示，对岗位分配调查的平均满意率为 86%，服务一年后为 85%。调查结果使监督司有机会评估监督司工作对改进、系统、政策与程序以及流程的影响。被审计/被评价的部门通过调查发出补充评论意见，有助于监督司做出改进。监督司继续使用基于网络的 TeamCentral 系统来管理和报告建议，这使得计划管理人员及其代表可以进行互动对话，以便有效地跟进对未完成建议的落实。自 TeamCentral 软件可供监督司、产权组织的同事和外聘审计员使用以来，已在本年度进行了互动性很强的持续对话。截至本报告日期，共有 193 项未完成建议，其中 99 项为高优先事项，94 项为中等优先事项。监督司建议占有所有未完成监督建议的 75%。在报告所涉期间，新增了 91 项建议，59 项建议已经核查实施并已关闭。秘书处进一步提到，监督司已经启动了一个加强建议报告的项目，并通过业务智能看板向管理层提供建议的相关信息。除所规划的监督工作外，监督司继续提供组织政策和程序、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专业建议。监督司向管理层提供了新的或经过修订的政策与程序及业务流程的建议和意见，帮助建立了关键控制措施，以便在最终实施之前减少潜在风险。监督司为之提供建议的九个方面的政策与程序列表见年度报告附件二。为了履行其任务授权，监督司拥有了 545 万瑞郎的预算，占产权组织预算的 0.77%。整体上看，目前的人力和财务资源水平已经足以使监督司有效覆盖其工作计划中确认为是高优先级的领域。与外聘审计员就监督计划的交流和就监督活动的持续协调，以及对信息技术工具的有效使用也有助于实现更高的效率和更有效的风险范围覆盖。监督司



人员配备的变化得到了有效管理，以最大限度减少它们对计划监督活动的影响。评价科科长和内部审计员的招聘工作已经完成，选定的人员分别于 2017 年 9 月和 8 月就任。在内部审计科科长转到另一个国际组织担任内部监督司司长之后，这一职位的征聘工作已经启动。通过定期举行审计、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问题方面的会议，监督司与外聘审计员保持着极好的工作关系。外聘审计员与监督司共享战略、年度计划和各种单项报告，以确保高效的监督覆盖，同时避免可能的重复工作和监督疲劳。监督司与监察员和首席道德官员密切配合，确保良好的合作、协调以及相互支持。监督司进一步与咨监委互动，讨论监督结果，并从咨监委的宝贵意见和支持中受益，帮助监督司完善总体职能运行并提高工作质量。秘书处结束发言后向各代表团表示感谢，并表示可以回答任何问题或接受代表们提出的任何意见。

49.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赞赏监督司不断努力与咨监委和外聘审计员合作，以发挥其在确保内部控制和高效利用产权组织各项资源方面的关键作用。在这方面，B 集团感谢监督司在文件 WO/PBC/27/4 中所载的年度报告，该报告全面概述了本组织的各项职能。该集团认为，它是宝贵的信息来源，也是本年度的一个参考点。B 集团欢迎监督司积极而独立地开展了各类活动。

50.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发言，感谢监督司司长的年度报告。该集团高度重视监督司的工作，并认为监督司的工作促进了本组织在效率和透明度方面的持续完善。该集团欢迎在报告所涉年度开展的审计和评价活动的结果，并期待秘书处及时落实各项建议。该集团鼓励秘书处落实 193 项未实施的建议，特别是其中涉及监督的 99 项高优先级的建议。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承认，秘书处开展的很多活动都需要进一步改进。正如刚才提到的，该集团相信此类报告可以促进改善本组织各项活动的管理，并期待看到这些具体建议得到落实。

51. 中国代表团感谢监督司的年度报告，代表团高度重视产权组织内部有效而透明的监督活动：内部监督可以帮助产权组织完成其战略目标并改善管理。中国代表团相信，在过去一年，监督司在审计、评价以及监督活动中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并获得了令人满意的结果。监督司还增强了与咨监委以及外聘审计员的合作。中国代表团对监督司在过去一年的整体工作情况感到满意，并希望秘书处可以积极落实本报告所载的建议。

52. 作为第一次发言，土耳其代表团祝贺主席担任主席职位并对 B 集团的发言表示同意。代表团感谢监督司的报告和在报告所涉期间开展的工作，代表团相信这对本组织良好发挥职能具有重要作用。关于各分报告及其中的主要发现和相关推荐，土耳其代表团希望强调：继续完善 WIPO Lex 并欢迎相关推荐。代表团相信通过 WIPO Lex 分享的数据应当始终真实可靠，应当开发必要工具以达到这一目的；关于马德里注册机构，相信监督司的建议有助于进一步加强马德里体系。与此相似，对计划 13 和 12 中分别关于全球数据库和分类体系的建议必将进一步提升这些计划的绩效。

53.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支持代表 B 集团的发言。代表团赞赏监督司的辛勤工作，鼓励总干事及时实施监督司的相关建议。特别是，对产权组织企业风险管理和道德操守框架的审计表明产权组织在这些方面与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组织相一致，代表团对此表示高兴。代表团期待审计建议的实施，继续努力加强产权组织企业风险管理和道德操守框架。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和监督司为实施和完结相关审计建议所做的努力。但也注意到 2011 年、2013 年和 2014 年的一些建议依然为执行完毕，代表团表示希望得到更多有关为完结上述建议而努力的新闻。代表团注意到，有一项建议被认为已经完结，理由是管理层接受了关于回籍假资格的风险，代表团要求提供接受风险和风险级别背后的原因。最后，关于暂停进行的五项调查，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就监督司计划如何推进这些调查提出问题。

54. 大韩民国代表团对监督司的工作表示赞赏。总体而言，代表团对监督司在各领域的建议表示高兴，并感谢监督司与外部监督部门开展合作的努力。监督司与咨监委为讨论和反馈意见所进行常规性会议，有利于延续的良好工作关系，因为合作很重要，有益的合作对维持与这些组织及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实体的重要关系至关重要。此外，大韩民国代表团注意到监督司的培训活动强调有效的培训是高质量内部监督工作的前提。代表团要求监督司继续加强监督司职员的培训活动。

55. 日本代表团以本国身份发言，感谢秘书处详细的报告，该报告提供了监督司监督工作的全面回顾。代表团相信秘书处已经采取措施来应对监督司提出的相关建议。

56. 加拿大代表团表示支持 B 集团在此问题上的发言。像前几个代表团，加拿大代表团感谢监督司的报告和他们的总体工作，并感谢秘书处当天上午的发言。加拿大欢迎从监督司和/或秘书处方面获得更多任何关于项目管理审计的详细信息，包括或特别关于产权组织项目管理流程应当与产权组织成果框架（引用）“相一致”的建议。其次，代表团支持监督司关于产权组织道德操守框架的建议，特别是关于产权组织“财务申报政策”和“防打击报复政策”的更新，注意到其中有成员国所要做的工作。代表团建议秘书处考虑执行某些建议，例如需要加强更有效的横向沟通以确保这些建议不仅针对某些具体计划或倡议。关于 WIPO Lex，正如土耳其代表团也提到的，作为 WIPO Lex 的重要用户，看到监督司指出对数据质量存在严重担忧，代表团对此表示惊讶。代表团有兴趣从监督司或秘书处方面获得更多信息。加拿大代表团简要表明一个事实，即加拿大欢迎外聘审计员对建议 16 至 23 中的采购问题给予关注，特别是建议 19 关于童工与腐败问题。

57. 巴西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对报告进行的准备。代表团注意到监督司长的遴选程序已于去年 2 月成功完结，欢迎监督司长加入本组织。代表团要求对 WIPO Lex 事项进行进一步分类，正如加拿大代表团和土耳其代表团提到的，同时代表团也有兴趣探索完善它及其所包含信息的途径。代表团注意到被调查问题的未结案件数量有所减少，去年回到了 2014 年的水平，在这个问题上，代表团强调及时完结那些调查的重要性。但是，总体上讲，代表团对报告中的建议表示满意，并支持监督司连续性的工作。

58. 秘书处（监督司长）感谢代表团发表意见，这是对监督司继续加强工作的鼓励与支持。监督司特别提到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出的某些问题，表示会就本组织如何应对《所涉管理问题报告》相关的风险级别问题的提议作出详细回应。此外，关于暂停进行的五项调查，秘书处将向美国代表团单独提供信息。对于加拿大代表团和巴西代表团，秘书处欣闻他们对 WIPO Lex 审计工作的赞赏，并将就该项目的审计发现和 Related 建议提供更详细信息。秘书处也将分别分享详细信息。

59. 秘书处继续做一般性发言，同时涵盖前面两项议程项目。秘书处感谢产权组织监督机构：监督司、外聘审计员和内部审计员，感谢他们与秘书处持续不断的积极交流。最终，这项工作要求积极响应并保持对话，秘书处高兴地说，对话在持续进行，代表团当天上午所收到的各类报告表明且验证了这样的事实，即在总干事领导下的秘书处将接受建议，并努力及时实施建议。秘书处提及《内部审计报告》第 56 段，其中提到总干事将这些建议转交各计划的管理人员采取行动，展示了各部门项目管理人员的积极参与。但是，正如过去几年所述并在此重申，秘书处执行完毕的建议的数量往往比不上当年新提出的建议的数量。在上个报告期，秘书处完成建议 59 项，而新增建议有 101 项，由此呈现出这样的情形，即秘书处总是在做处理新建议和完成旧建议的追赶性工作。秘书处强调它将处理那些一段时间未完结的建议，但解释到这些建议往往相互依存，需要按照先后顺序与优先项目进行处理。同时，在一些实例中，需要实施等待系统，正如代表团所认识到的，系统的实施需要时间。此外，秘书处补充说，针对某一个领域的未完结建议的数量可能较多，以计划 22 为例，该计划与财务领域相关，解释说未完结的建议中一大部分是针对这项计划的，许多此类建议来自其他被审查并产生财务影响的

领域。目前，秘书处正与监督机构进行非常积极的合作以确保正确处置这些建议的归属问题，以更好地完结这些建议。作为结束，秘书处就监督疲劳问题发表意见，报告说它正与三个监督机构和联合检查组合作，思考是否能在审查数量和审查重点方面进行更加有效的协调，因为有时候同一领域某一年被进行了三次审查。这将有助于秘书处更全面、更连贯地处理意见。

60. 鉴于没有其他意见发表，主席宣读了决定段落，决定段落得到了通过。

61. 计划与预算委员会（PBC）注意到“内部监督司长所作的年度报告”（文件 WO/PBC/27/4）。

#### 第 6 项 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

62.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5 进行。

63. 主席宣布，将就议程第 6 项：“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开始讨论，指出这是审计与监督方面的最后一项议程。主席介绍了文件 WO/PBC/27/5，该文件为成员国提供了联检组向产权组织立法机构提出的未完成建议的落实进展情况，这些建议是联检组在 2010-2017 年开展审查期间提出的。

64. 秘书处介绍了该文件，强调其提供了联检组在 2010-2017 年开展审查期间，向产权组织立法机构提交的未完成建议的落实的进展情况。秘书处还为这些建议的状态提出了建议，供成员国审议。秘书处回顾说，提交行政首长的建议已提交给咨监委进行审查。自上一次提交报告（WO/PBC/25/6）以来，联检组发布了 13 份新报告，其中有 7 份涉及产权组织。新报告均已标明，并有状态更新，说明上一个报告期以来的变化。按 2017 年 7 月中旬的情况，如获成员国认可，将有 4 项向产权组织立法机构提出的建议为未完成，所有其他建议均已完成。联检组所有 261 项在 2010 年之后提出且与产权组织相关的建议中，82%将得到落实。最后，秘书处很高兴与成员国分享联检组对参与组织所采用的后续进程的初步审查结果。联检组近日发布了题为“联检组报告和后续审查结果”的总结草案，征求外部评论意见。产权组织欢迎草案报告对其过去几年在加强后续进程方面的持续努力的认可。该报告显示，在所有参评的联合国组织中，产权组织与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并列榜首。预计总结报告的最终版本近期发布后将尽快公布在联检组的网站上。

65.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拟文件，从而使成员国得以监督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执行情况。该集团高兴地看到，大多数建议，即 261 项建议的 82%，都已被采纳和落实，并鼓励秘书处继续落实其余建议。CEBS 集团承诺参与要求成员国采取行动落实各项建议的讨论。

66.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欢迎关于联检组建议落实情况的进展报告，该报告有助于了解秘书处所做的努力的进展情况。截至 2017 年 7 月中旬，联检组所有 261 个在 2010 年之后提出且与产权组织相关的建议中，82%已得到落实，另外 10%已完成（不相关或未予接受），7%予以接受且正在落实，只有最后 1%仍在审议，代表团对此表示欢迎。代表团希望联检组提出的各项建议能够酌情继续得到落实。

67. 中国代表团再次感谢秘书处为成员国提供了最新的联检组建议落实进展报告。代表团对联检组建议落实的整体情况感到满意，并指出，在秘书处的不懈努力下，大部分建议得到了落实。它进一步指出，“联合检查组报告和后续审查结果”的总结草案显示，产权组织与民航组织并列榜首。代表团对该结果表示高度赞赏。代表团认为，联检组的建议有助于改进产权组织的工作并更好地整合到联合国的整体框架中，同时期待建议的进一步落实。

68.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对秘书处出色的文件以及联检组建议落实的进展表示赞赏。它指出,根据报告显示,所有 261 个在 2010 年之后提出且与产权组织相关的建议中,82%已得到落实,其余则已经采纳或落实。代表团鼓励秘书处更加努力,以加快建议的落实。

69. 巴西代表团也感谢秘书处编拟的文件,并对建议的执行情况感到满意,同时承认秘书处对此付出的努力。代表团非常重视地域多样性原则,特别是 P 级和 D 级。但是,代表团指出,2016 年计划绩效报告的结果显示,拉丁美洲的代表性有所下降,并强调产权组织有必要采取行动,以便确保实现平衡的地域代表性。就此,代表团要求获得联检组报告建议 6 的更多相关信息,该项建议针对地域代表性,出现在英文版文件的第 10 页。代表团还称,一项关于改进地域分布的初步建议报告已于去年提交给协调委员会。代表团不清楚这怎样符合建议 6。

70.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产权组织对联检组自 2010 年以来所提建议落实情况的最新进展报告表示赞赏。代表团很高兴地看到产权组织为处理并落实与本组织相关的建议付出了巨大努力。代表团指出,希望以后可以获得每项联检组报告中已采纳、已落实和正在落实的联检组建议数量的具体信息。代表团希望看到在联检组各项建议方面不断取得进展,并期待下一届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会议能进一步提供最新信息。

71. 秘书处发言回应尊敬的美利坚合众国代表的评论,指出报告中已纳入了每项联检组报告中的建议。秘书处澄清,在每年的报告中会删除上一年度已落实和已完成的建议,只留下未完成的建议。秘书处进一步指出,在会议结束后将与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在线下保持跟进,以进一步澄清所需内容。关于巴西代表团提出的有关产权组织中地域分配制度的建议,秘书处指出,虽然成员国正在考虑采用另一种制度——各成员国仍在继续就此进行讨论,但秘书处已被要求继续外联活动并提高地域多样性。这些工作正在进行当中,结果可见人力资源报告。

72. 主席感谢秘书处做出的澄清,接下来宣读了该项建议决定。计划和预算委员会,(i)注意到本报告(文件 WO/PBC/27/5);(ii)建议并认可秘书处对本报告所载的下述建议落实情况的评估:JIU/REP/2016/8(建议 1 和 9);JIU/REP/2016/7(建议 1、2、3、4、6 和 7);JIU/REP/2016/4(建议 16);JIU/REP/2016/2(建议 1);JIU/REP/2015/6(建议 5);JIU/REP/2014/2(建议 6);JIU/REP/2010/3(建议 17);并(iii)请秘书处就未完成的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提出评估意见,供成员国审议。主席指出,如果没有异议,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将通过这些决定。巴西代表团要求发言。

73. 巴西代表团要求澄清,其希望看到产权组织就建议 6 采取有效措施,并建议该项建议应保留为未完成,并维持在进行中的状态。代表团注意到秘书处提供的信息,即秘书处已被要求继续外联活动及已取得的成果。它希望这将保持下去,同时成员国可以在下一年获得后续跟进。代表团希望澄清是否将是这种情况。

74. 秘书处发言澄清,有关建议是 2014 年“联检组管理和行政审查”中仍未完成的几项议题之一,是提给协调委员会的,建议内容是重新审视当前有关地域分布的原则,从而确保提高产权组织专业员工队伍的地域多样性。事实上,已经就这些原则进行了讨论,并提出了确保更广泛的地域多样性的初步建议,秘书处已予以落实。但是,该建议并不是绩效指标——在计划绩效报告和人力资源年度报告中都显示了地域多样性方面的进展情况,因此不适合列入联检组进度报告。就建议的实质而言,成员国实际上已经在协调委员会的讨论中重新审视了这些原则,并且就秘书处而言,这一部分建议已经落实。

75. 巴西代表团确认，经此澄清后代表团可以接受拟议的决定。
76. 看到没有人要求继续发言，主席宣读了决定段落，决定段落获得通过。

77.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

- (i) 注意到本报告（文件 WO/PBC/27/5）；
- (ii) 欢迎并认可秘书处对本报告所载的下述建议落实情况的评估：

JIU/REP/2016/8（建议 1 和 9）；

JIU/REP/2016/7（建议 1、2、3、4、6 和 7）；

JIU/REP/2016/4（建议 16）；

JIU/REP/2016/2（建议 1）；

JIU/REP/2015/6（建议 5）；JIU/REP/2014/2（建议 6）；

JIU/REP/2010/3（建议 17）；并

- (iii) 请秘书处就未完成的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提出评估意见，供成员国审议。

**第 7 项 2016 年年度财务报表；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

**(A)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

78.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6 进行。

79. 主席介绍了“计划绩效和财务审查”下的议程项目 7(a)：《2016 年年度财务报表》。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6 进行，该文件提供了有关本组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财务报表的信息。主席提醒委员会，根据《财务条例》第 8.7 条，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必须审查财务报表，并将其转交给大会提出意见和建议。此外，根据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作出的决定，还将在本议程项目下做关于产权组织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负债的介绍，提供产权组织正在摸索为其 ASHI 负债供资的方法方面的信息。主席请秘书处发言，进一步介绍该议程项目。

80. 秘书处具体指出，《2016 年年度财务报表》包括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这些财务报表依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IPSAS）编制，已收到一份不合格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首先对当年的结果进行了探讨和分析，并对财务报表自身的组成部分（“财务报表概述”，英文版第 5 页）作了详细说明。在这些报表后列有若干表格，它们不是 IPSAS 强制要求的部分，但提供了额外的有用信息，例如：前两个表格（附件一和二）提供了本组织按业务单位开列的财务状况和财务业绩的详细情况。本组织 2016 年的业绩显示，当年盈余为 3200 万瑞士法郎，总收入为 3.877 亿瑞郎，总支出为 3.557 亿瑞士法郎。与之相比，2015 年的盈余为 3330 万瑞士法郎，总收入为 3.819 亿瑞士法郎，总支出为 3.486 亿瑞士法郎。与 2015 年相比，2016 年的总收入增加了 580 万瑞士法郎，即 1.5%。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组织的净资产（由储备金和周转基金组成）从 2015 年的 2.791 亿瑞士法郎增加到 3.113 亿瑞士法郎。如主席所述，并应多个代表团在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期间提出的要求，秘书处希望提供离职后健康保险债务的详细信息，在《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的多个部分中作了披露。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本身为 1.543 亿瑞士法郎，计入《财务状况表》“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项下“员工福利”（英文版第 23 页）所示的金额内。这些金额的细目见附注 13，《财务报表》英文版是从第 45 页开始。该附注提供了全面的 ASHI 方面信息，包括负债规模与上一年相比的变化细节、当年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的金额以及确定负债所基于的假

设。关于负债及其预计增长的进一步信息载于《年度财务报告》前面的“讨论部分”（英文版第 19 页）。这些信息所附的图显示，一旦所使用的居间法从 2017 年底起停止生效，已确认的负债将会增加。新标准 IPSAS 39 将于 2018 年 1 月生效，该标准将不再允许使用居间法。通过在 2017 年改变会计政策，产权组织提前一年有效实施了这项新标准。会计政策的变化意味着，以前未确认的精算损失和收益现在将被纳入负债。如果这项政策变化在 2016 年予以实行，则 1.543 亿瑞士法郎的负债实际上是 3.21 亿瑞士法郎（如图和附注 13 所示）。已经并已持续拨出资金用于为 ASHI 供资，付清逐年增加 6% 的人事费用后，其剩余资金也被拨入此用途。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 ASHI 拨出的资金总额为 1.086 亿瑞士法郎（为当时 ASHI 负债的 70.3%）。这笔资金被列为战略性现金，财务报表附注 3 和 4 中有进一步的详细信息。

81.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欢迎本组织 2016 年的审计结果显示当年盈余为 3200 万瑞士法郎，总收入为 3.877 亿瑞郎，总支出为 3.557 亿瑞士法郎。与之相比，2015 年的盈余是 3330 万瑞士法郎，总收入是 3.819 亿瑞士法郎，总支出是 3.486 亿瑞士法郎。国际上使用产权组织知识产权服务的需求推动了付费服务收入。这一需求受到产权组织绩效和全球经济表现的影响，自 2010 年以来，尽管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后的经济复苏仍不均衡，但全球知识产权申请活动持续增长。可是，产权组织在脆弱的国际金融体系下运作，这要求它实行审慎仔细的管理，B 集团一再提出这一点。尽管预期全球知识产权服务尤其是 PCT 体系将进一步增长，但考虑到不断变化的经济形势对专利申请趋势影响较大，稳中求进才是明智之举。

82.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写内容详实准确的《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此报告严格依照 IPSAS 编制。中国认为，这份报告及其所载的多个表格充分表明了本组织公开、透明和严谨的管理风格。代表团对过去几年健全的财务状况感到满意。这主要是由于 PCT 的发展和申请量的增加。代表团还指出，自 2016 年以来，本组织已采取措施控制与汇率和利率相关的风险，并产生了积极效果。例如，2016 年，PCT 实现了兑换净收益，扭转了之前三年的亏损局面。总收益达到 520 万瑞士法郎。中国希望，由于全球经济一些深层次的问题尚未解决，仍然面临不稳定性和不确定性，产权组织能继续增加投入，加快知识产权制度建设，通过人力资源、IT 和其他措施，改进服务和管理，吸引更多的用户和创新者使用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以及产权组织的其他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83. 墨西哥代表团对秘书处提供的信息表示赞赏，保证将密切关注所提供的信息，并补充说，如果有进一步问题，将向秘书处提出。

84. 巴西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产权组织继续保持健康的财务状况，它的体现是 2016 年 3200 万瑞士法郎的盈余和 3.11 亿瑞士法郎的净资产增额。这些积极的结果与最近几年取得的成果一致，由于全球体系与总干事上午强调的审慎管理相结合，使之成为可能。代表团提及对 PCT 收入的未来预测，预计之前十年观察得出的积极趋势仍将持续。这其中部分原因是 PCT 体系在亚洲的使用范围扩大。但是，在增加发展中国家使用产权组织全球注册服务的方面仍有挑战。预期增加的盈余可能充分用于为特定利益攸关方提供减费。成员国都知道，巴西已在 PCT 工作组中提出对发展中国家的投资者实行减费。产权组织首席经济学家的报告强调，这将是增加此类利益攸关方专利活动的有效途径。它也符合产权组织的战略目标，如战略目标三、五和七等。

85.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欢迎对《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的介绍。代表团说，由于每年收到的费用金额，产权组织继续保持非常强劲的财务状况。代表团鼓励和支持对这些资源进行持续的优秀管理。

86. 日本代表团以自己国家身份发言，对 2016 年的财务状况感到高兴，产权组织在实行 IPSAS 的调整后实现了 3200 万瑞士法郎的盈余。代表团认为，之所以有目前稳健的财务状况，原因之一是用户提交国际申请的费用收入增加。这种积极的财务状况是产权组织妥善管理申请的结果。代表团希望秘书处在此方面继续努力。

87. 鉴于没有代表团进一步要求发言，主席宣读了通过的决定段落：

88.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大会和其他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批准《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文件 WO/PBC/27/6）。

#### **(B)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

89.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7 进行。

90. 主席介绍了“计划绩效和财务审查”下的议程项目 7(b)：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7 进行，该文件已于 2017 年 7 月初编制，提供了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会费缴纳情况的详细信息，包括有关自 2007 年以来会费拖欠和周转基金缴纳情况的信息。主席请秘书处发言，进一步介绍议程项目。

91. 秘书处通报说，文件编制时的拖欠和会费总额，除了特别冻结账户的最不发达国家拖欠以外，为 6,092,843 瑞士法郎，但自那时起又收到了付款，现在就此公布相关信息。下列国家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已经缴纳：比利时（21,719 瑞士法郎）、贝宁（345 瑞士法郎）、布基纳法索（1,424 瑞士法郎）、厄瓜多尔（5,673 瑞士法郎）、加蓬（450 瑞士法郎）、希腊（34,183 瑞士法郎）、危地马拉（3,553 瑞士法郎）、意大利（629,592 瑞士法郎）、马拉维（1,536 瑞士法郎）、马里（541 瑞士法郎）、墨西哥（123,033 瑞士法郎）、尼日尔（609 瑞士法郎）、巴拉圭（2,849 瑞士法郎）、塞内加尔（216 瑞士法郎）、西班牙（455,790 瑞士法郎）。7 月和 8 月共收到 1,281,513 瑞士法郎，因而拖欠总额下降为 4,811,330 瑞士法郎。

92. 鉴于没有代表团要求发言，主席宣读了通过的决定段落：

93.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文件 WO/PBC/27/7）。

#### **第 8 项 人力资源年度报告（供通报）**

94.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INF/1 进行。

95. 主席在介绍此议程项目时，解释称，文件 WO/PBC/25/INF.1（人力资源年度报告）已经根据 PBC 在其 2012 年 9 月的会议上作出的决定提交 PBC 以供参考，并邀请人力资源司司长介绍该报告。

96. 秘书处指出，本报告涵盖了 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期间，并将于 2017 年 10 月提交协调委员会。报告提到，与上个报告期相比，员工队伍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且员工队伍在过去五年一直保持稳定，但生产力逐年提高。人事费在总支出中的占比继续降低，现预计在 2018/19 年预算中的占比为 62.4%。秘书处指出，协调委员会几年前批准的人力资源战略已经得到认真落实，以调整空缺出来的工作岗位，从而为新出现的业务需求调动资源。秘书处还补充说，涵盖 2017-2021 年期间的新战略并没有明显的不同，新战略优先强调技能的调整，以满足产权组织的业务需求，争取实现地域公平和性别平衡，并在人力资源进程中优化业务效率。秘书处提到，员工队伍中存在某些技能不平衡，特别是关于某些领域内的语言和信息技能。这些技能对于业务的有效运作来说非常重要。秘书处表示，由于产权组织更替率低，很难解决这些不平衡；然而，当岗位因退休而出现空缺时，秘书处确保与管理

人员审查所需技能，以满足新出现的业务需求。这也是秘书处将在产权组织大会期间举行的协调委员会下一届会议上向其提出一项提案的原因之一，目的是将工作人员 65 岁的退休年龄全部推迟三年，以解决上述技能不平衡的问题。秘书处强调，地域多样性是其本年度战略的重要因素之一，目前员工队伍中有人代表的成员国达 120 个，这在很大程度上是通过增加与各成员国的外联和接触实现的。秘书处补充道，到协调委员会在 10 月召开会议之前，有人代表的成员国数量将达到 122 个，为历史最高水平。秘书处在专题介绍的最后指出，如往年一样，年度报告包含两个附件，分别提供了人力资源员工队伍和地域多样性的指标。

97.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拟该文件，并欢迎报告持续改进，该报告已经成为成员国了解人力资源信息的重要来源。代表团指出，考虑到产权组织的性质，有效的人力资源管理对于实现其任务授权和目标而言至关重要。这一点反映在人事费占产权组织所有支出的比例，而且从这一角度来看，适当的人力资源管理十分重要。B 集团认为，承认产权组织是快速变化的环境中的一个全球服务提供方以及成员国遏制成本的需求非常具有挑战性，并赞赏秘书处努力应对这些具有挑战性的需求，通过非工作人员合同和外包机制落实员工队伍的稳定性和灵活性。关于征聘，B 集团重申，他们认为征聘的开展应当基于品德以及效率、能力和诚信的最高标准，同时考虑到产权组织的技术性质及其提供服务的现实。B 集团认为，这一首要原则对于实现产权组织特有的任务授权而言必不可少。B 集团还表示，赞赏秘书处在地域多样性和性别平衡方面不断作出努力。

98.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 CEBS 发言，感谢秘书处编拟年度报告并作专题介绍。该集团认为，报告符合产权组织的人力资源战略，其中包括根据不断变化的业务需求调整技能和能力，争取公平的地域代表性和性别平等，以及在人力资源流程中优化业务效率。该集团赞赏 2017 年在落实人力资源战略方面取得的进展，这些进展带来了一些改进，并称赞了秘书处的工作，因其继续努力提高其员工队伍构成方面的灵活性。该集团赞赏秘书处旨在促进对残疾人的包容并解决他们在工作场所的需求的举措，该集团还为产权组织活动得以扩大感到高兴，这样做的目的是促进性别平等以及帮助妇女竞聘领导岗位。该集团还表示，他们对秘书处不断努力提高和进一步扩大工作人员的平等地域分配和多样性表示满意，并且指出，由于未来的退休情况，在今后五年中将公布 100 个新的空缺，该集团认为这将改善产权组织的地域多样性和性别平衡。该集团还注意到分配给东欧和中亚的岗位地域分配情况和数字，其理想的岗位数量在 51 到 62 个之间，而专业及以上职类的岗位实际数量为 41 个，包括临时工作人员。员工队伍的多样化是产权组织的一项战略性业务需要，且该集团希望看到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中有更多来自无代表或代表不足的区域国民。该集团重申，必须由秘书处在这一特定方向上开展若干举措，并敦促秘书处继续努力实现更加平等的地域代表。

99.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拟年度报告，该报告内容详实，信息丰富，使各成员国能够了解到有关人力资源的具体举措和战略规划。代表团赞赏在实施人力资源战略方面取得的积极成果，以及在改善地域多样性方面作出的努力。代表团称，产权组织正在满足不断增加的工作量的需求，但与此同时，它仍然面临增强和改善地域多样性的巨大挑战，且有效和具有战略性的多样性规划需要创造性的思考。关于 2017-2021 年期间的人力资源战略优先事项，代表团赞扬产权组织在人员培训、绩效管理和人力资源规划方面取得的良好进展。代表团还指出，员工队伍的灵活性水平应当加以提升，从而满足商业要求，且产权组织的征聘过程应当考虑到市场需求和业务要求。代表团认识到，过去一年中，产权组织在地域分配方面获得了新的成果，包括在员工队伍中有人代表的成员国新增了两个。代表团希望产权组织在这一领域继续努力。代表团还赞赏在性别平衡方面作出的努力，这一点符合可持续发展目标 5。



100. 巴西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的报告，并指出人力资源是产权组织的一项关键要素。代表团赞扬人力资源司努力改善工作人员的知识和培训，并认识到秘书处努力提高地域多样性和性别平衡，同时请秘书处继续这些方面的努力。在这方面，代表团提议增加研究员计划的数量，其中特别注意代表不足和无代表地区，因为这些计划将吸引一批未来人才，他们最终可能加入产权组织。

101. 墨西哥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对文件作专题介绍，并欢迎秘书处努力促进性别平等。虽然代表团承认，产权组织已经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仍需要进一步采取措施，以改善所有层面的性别平等，特别是在管理层面。代表团还注意到，缺少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的 P 级专业人员，并呼吁秘书处加大努力，使地域代表情况更好且更加平等。代表团邀请产权组织促进和加强现有计划，这些计划使青年专业人员的代表情况得以改善，目的是提高他们在甄选过程中的能力和竞争力。代表团已准备好与产权组织合作，以便实现平等的地域代表。

102. 大韩民国代表团表示感谢秘书处编拟并就人力资源年度报告作专题介绍，因为人力资源是产权组织最重要的资源之一，也是各成员国最突出的问题之一。报告所载信息将大大有助于持续开展关于地域分配的讨论。代表团希望强调，产权组织的核心任务是提供全球知识产权服务，这也正是产权组织主要的财政资源。因此，人员和资源管理方式必须要使该任务能够高效且有效地开展。在这方面，代表团指出，讨论地域分配问题的背景必须是在用户友好的环境中有效支持产权组织的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103.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支持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表示赞赏这份非常详细且信息丰富的报告，并且令其感到高兴的是，产权组织在人力资源战略中列举的所有四个支柱方面继续努力。代表团赞同《联合国宪章》中关于基于品德和能力甄选候选人的首要重点；不过，代表团还鼓励各组织制定全面的多样性、征聘和员工队伍规划战略，以处理性别分配和地域代表问题。代表团赞扬产权组织以改善工作场所的地域分配和性别均等情况为目的的外联举措，并鼓励秘书处继续这些方面的努力。代表团还注意到 2017 年的缺勤率升高，并接受秘书处关于导致缺勤率升高的可能原因的观点。此外，除了调整产权组织的工作人员福利战略，代表团还想了解秘书处计划如何解决缺勤率升高的问题，并请秘书处分享 2017 年初开展的工作人员福利调查中包含的问题。代表团欢迎基于 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期间的案件的关于正式解决冲突和纪律案件的信息，而且想知道秘书处是否已经从这些案件中确定了任何组织问题。代表团还鼓励秘书处优先考虑落实任何尚未落实的与人力资源相关的审计建议，因为这将加强产权组织的内部控制，并减少欺诈、浪费和滥用的风险。

104. 日本代表团以其本国身份发言，赞赏秘书处继续开展涉及人力资源的活动和举措的事实。代表团认为适当的人力资源管理对于确保健全的组织管理而言必不可少。鉴于人事费约占产权组织年度支出的三分之二，代表团请秘书处继续改善人力资源管理，同时向用户提供有效服务，并满足产权组织的管理层和工作人员以及知识产权利益攸关方的需求。代表团补充道，产权组织的核心任务是向用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且产权组织的财政基础由其全球知识产权服务产生的收入提供支持。因此，应当考虑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的地域多样性，除候选人的个人能力外，还要考虑到国际申请、注册、用户以及国际申请或注册中使用的语言的地域分配情况。

105.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介绍文件，并表示人力资源对产权组织极为重要。它指出，产权组织应当特别关注人力资源，且秘书处应当优先考虑代表不足的地区。在这方面，它提到，非洲集团应得益于这类人力资源政策的实施。

106. 秘书处感谢各代表团发表评论意见，这些有用的评论意见将有助于产权组织今后的工作，特别是关于研究员计划以及性别和地域多样性的具体建议。关于缺勤问题，秘书处提到，开展的研究还没

有得到结果，但秘书处将在工作人员福利调查中提供调查中用到的问题。关于未处理的审计建议，秘书处知道尚未落实的建议的数量，并解释称其中许多，特别是有关 ERP 项目的建议，预定将在年底之前得到落实。秘书处还补充道，截至 2018 年年初，仍然没有实施的审计建议数量将大幅减少。

## 第 9 项 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

107.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8、WO/PBC/27/9 和 WO/PBC/27/13 进行。

108. 主席宣布开始议程第 9 项“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在该项目下将审议三份文件，即《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文件 WO/PBC/27/8）；《2018-2027 年基本建设总体规划》（文件 WO/PBC/27/9）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关于议程第 9 项的呈件：关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产权组织）其他筹资办法的讨论文件（文件 WO/PBC/27/13）。主席说明，前两份文件已提交至委员会供其做出决定。

109. 主席请秘书处上台介绍文件 WO/PBC/27/8，并说明，秘书处已编制一份补充文件，其中载有《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所包含的修正清单。

110. 秘书处感谢主席并表示，其将首先介绍《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总干事已对此项提案的亮点做了非常全面的开场介绍。因此，秘书处将在其当前介绍中着重介绍自 7 月份上一届会议以来所做的修改。秘书处回顾了 2017 年 7 月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上做出的决定，即关于《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做出的如下决定：“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按战略目标完成了对《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文件 WO/PBC/26/3/1）的首次全面审查后：(i) 同意成员国提出的对计划 3、4、5、8、13 和 30 的计划说明（包括成果框架）的修改；和(ii) 请秘书处基于第(i)项，并根据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决定和驻日内瓦各组织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在维也纳进行磋商后的人事支出数字，为 PBC 即将举行的会议发布《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的修订版。在这方面，PBC 注意到产权组织法律顾问所作的澄清；(iii) 除其他外，注意到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即将举行的会议将继续审议以下计划中的未决问题：(a) 计划 15 中的关键绩效指标；(b) 计划 9、10、20 和 32 的说明和绩效指标；和(iv) 注意到提出的以下问题已经提交 PBC 第二十七届会议：(a) 单位会费值降低 10%；(b) 编拟附件三（2018/19 两年期按联盟分配的收入和支出）使用的分配方法；及(c) 为 2018/19 两年期外交会议提供资金的条件。”秘书处指出，修正后的《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在文件 WO/PBC/27/8 中公布。秘书处接着宣读根据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的决定对修正后的文件所做的具体修改。秘书处宣读了清单，该清单也是作为一份文件印发，已经放在各代表团桌上或房间外，名为“修改索引”：

- 第 7 页——关于提及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的人事费用估计数的脚注
- 第 11 页——成果框架：按 PBC 商定意见调整预期成果二.1 的措辞以及给新的发展支出定义加上参考文献
- 第 21 页——人事费用：对第 25 段做了修改
- 第 22 页——人事费用：新增第 27 至 29 段和新增脚注 11 和 12
- 第 34 页——按 PBC 商定意见对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进行修改（实施战略，发展议程建议和《马拉喀什条约》的目标）
- 第 40 页——按 PBC 商定意见对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进行修改（对关键绩效指标的措辞）
- 第 43 页——按 PBC 商定意见调整预期成果二.1 的措辞（战略目标二的成果框架摘要）

- 第 46 和 47 页——按 PBC 商定意见对计划 5 进行修改（实施战略和预期成果二.1）
- 第 97 页——按 PBC 商定意见对预期成果进行修改（战略目标三的成果框架摘要）
- 第 99 页——按 PBC 商定意见对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进行修改（新的关键绩效指标）
- 第 101 页——对计划 9 的发展议程建议图表进行更正（秘书处）
- 第 102 页——按 PBC 商定意见调整预期成果二.1 的措辞（计划 9）
- 第 110 页——按 PBC 商定意见调整预期成果二.1 的措辞（计划 10）
- 第 118 页——为计划 30 添加发展议程建议图表（秘书处更正）
- 第 119 页——按 PBC 商定意见在计划 30 中增加新的中小企业与创业支助关键绩效指标
- 第 123 页——按 PBC 商定意见增加新的关键绩效指标（战略目标四的成果框架摘要）
- 第 128 和 第 129 页——按 PBC 商定意见对计划 13 全球数据库进行修改（实施战略、关键绩效指标、基准和目标）
- 第 135 页——计划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的发展议程建议图表增加发展议程建议 12（按照 7 月份 PBC 会议期间的讨论）
- 第 136 页——秘书处对计划 15 的关键绩效指标、基准和目标进行拟议修改（按照 7 月 PBC 会议期间的讨论）
- 第 157 页——计划 20 增加发展议程建议图表（秘书处更正）
- 第 161 页——按照 PBC 商定意见调整预期成果二.1 的措辞（计划 20）
- 替换附件七和八中的表格，以反映对预期成果二.1 的措辞的调整

111. 主席感谢秘书处介绍对新版本《拟议的计划和预算》中所做的修改，并请秘书处继续发言，介绍《基本建设总计划》。

112. 秘书处回顾指出，2017 年 7 月举行的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就《基本建设总计划》问题做出以下决定：“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审查了《2018-27 年基本建设总计划》（文件 WO/PBC/26/9）：

(i) 全面讨论并核准了《2018/19 两年期基本建设总计划》中与信通技术、安全与安保以及房舍相关的各项目的目标、预期效益和资本投资项目的驱动因素，投资总额 2,550 万瑞郎；

(ii) 强调资本投资项目对确保产权组织继续恪尽职守的重要性；及

(iii) 将《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基本建设总计划项目向各联盟的分配情况》交由 PBC 第二十七届会议审议。”

113. 秘书处还宣布，与已提交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的文件 WO/PBC/26/9 相比，文件 WO/PBC/27/9 做出了如下修改：

- 对第 5 页（第 9 段）、第 12 页（第 30 和第 33 段）、附件一、二、三、四和五进行了修订，以反映储备金政策原则 3 的新措辞：这是对加拿大代表团在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上指出的一个秘书处错误的更正。
- 秘书处对第 4 页（第 5 段）稍作修改。
- 秘书处对第 9 页（第 21 段）增加了说明，以便更好地说明该段的实质。

114. 接着，秘书处根据其收到的非正式问题，向 PBC 提供了两份关于提案的补充说明。首先，秘书处声明，提案要求做出一项决定，从储备金调拨 2,550 万瑞郎，供资 2018 年和 2019 年实施的《基本建设总计划》项目。第二，向各联盟分配《基本建设总计划》项目支出所用的方法与《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的附件三所用的方法相同。这也符合过去的《基本建设总计划》各项提案所用惯例。

115. 主席感谢秘书处介绍文件并做出非常重要的发言。她接着请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上台介绍文件 WO/PBC/27/13。

116.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很高兴介绍其关于产权组织其他筹资办法的讨论文件。代表团表示，已向 PBC 提交了这份讨论文件，从而建设性地促进共同了解产权组织的财政状况并帮助 PBC 决定如何供资《基本建设总计划》项目。代表团希望继续与产权组织成员国进行讨论，并与秘书处讨论，考虑在产权组织各联盟中确定更加合适的费用分配比例，同时每个联盟考虑其各自的费用。代表团认为，这一点在中长期和目前都至关重要，因为产权组织正在根据《基本建设总计划》启动一项野心勃勃的基本建设改善计划。如讨论文件所指出的，由于 PCT 体系，产权组织的财政状况非常健全。问题是如何分摊这些项目的费用以及海牙和里斯本联盟是否应该有所贡献。如代表团在其开场发言中所指出的，它认为，PCT 体系的优势掩盖了潜力或产权组织其他联盟的实际弱点，这些联盟的费用可能被设定得过低。代表团表示，如果不处理基于产权组织费用的联盟中存在的显著不平衡问题，且不承担该费用，它不支持 PCT 体系继续支付占产权组织总支出如此不成比例的份额，该份额目前超过 75%。代表团认为，产权组织成员在本次会议上商定两件事是合理的。首先，为《2018/19 两年期基本建设总计划》的支出设定一个更为公平的分配比例，例如讨论文件表 5 所示的按比例分配。第二，PBC 应继续研究预算分配方法问题，以期在今后的产权组织预算中处理产权组织各联盟之间失衡的问题。代表团还指出，它已开始与产权组织成员进行非正式协商，并请求用更多时间继续就议程第 9 项之下这三份文件进行讨论。

117. 主席感谢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介绍文件，并向它保证，她将给各代表团时间开展必要协商。主席接着宣布开始讨论，讨论第一项内容是《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主席提醒各代表团，在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对《拟议的计划和预算》以及《基本建设总计划》的辩论时间过长。因此，主席坚持不再重复上一届会议的讨论内容，将重点放在未决事项上。

118.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代表团说，在 PBC 上一届会议上，已明确确认应在此次会议进一步讨论哪些计划以及哪些计划已被所有成员国接受，如文件 WO/PBC/26/11 所载的决定清单所指出的。代表团认为，该工作方法至关重要，从而最大限度地利用 PBC 这两次正式会议，而且所有成员国应尊重这些工作方法，不要引入新的问题，也不要重复已做出决定的相同论据和问题。根据文件 WO/PBC/26/11 所载的决定清单，有待本届会议进一步讨论的主题是计划 15 和计划 9、10、20 和 32，以及拟议的单位会费降低 10%、按联盟分配的方法和为外交会议提供资金的各种条件相关问题。关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决定，代表团想感谢秘书处提供最新资料。代表团认为，产权组织应尊重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决定和联合国共同制度，并因此于 2018 年 2 月执行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决定。在此背景下，代表团欢迎总干事所作对联合国共同制度的承诺，即产权组织在共同制度上负有责任，而且产权组织希望确保共同制度的完整性。

119.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代表团谨记《发展议程》的各项原则，重申其欣见强调发展问题，因为它认为发展至关重要，同时它赞赏产权组织的所有计划都考虑到发展问题并且目前作为首要优先事项加以考虑。但是，代表团重申其在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上表达过的关切，这涉及原则和现实之间的差距，即在产权组织拥有空前多的预算盈余时，却大幅削减分配给发展问题的资金。代表团认为，为了更好地定义发展活动支出而提出的发展支出的新定义将使发展中国家获益于世界知识产权制度并减少成员国知识方面的不平衡。针对发展活动的实施领域极其复杂并且包括制定国家知识产

权计划和政策、制定管理、法律和政策框架、制定行政基础设施、培训和能力建设、促进创新和创造力以及接触技术和知识的渠道。因此，鉴于法律和政策框架以及促进发展中国家、转型期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发展至关重要，代表团对大量计划供资骤减问题表示关切，特别是计划 1、2、3、8 和 9。此外，应促进和修改某些旨在加强与发展中国家、转型期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机构合作的计划，从而反映各成员国的需求。代表团表示，它将在一般性辩论中提出更多关于各项计划的详细意见。

120.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CEBS）集团发言。代表团感谢秘书处修正《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和《基本建设总计划》，这是各成员国在 PBC 上一届会议上商定的。代表团表示其支持拟议的文件。代表团想重申，它欣见关于 PCT 体系、用于设计的海牙体系和马德里体系的提案。代表团欢迎全球知识产权服务不断增长，并认为，这一增长将进一步促进这些服务。代表团赞赏秘书处就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所提的意见，最近的 PBC 会议也提出了相应要求，据此，代表团感谢总干事根据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及其可能影响就当前状况做的广泛介绍。在此背景下，代表团重申，它相信并尊重秘书处就这一特别事项的承诺。最初，代表团期待根据文件 WO/PBC/26/11 所载的决定清单，就未决问题进行建设性的讨论。代表团重申，与全球知识产权服务相关的计划至关重要，它们是产权组织收入的主要来源。但是，代表团赞赏通过转型与发达国家部、计划 10 和 30 以及计划 11 下的产权组织学院实施的技术合作计划开展工作。这些计划是申请量增加的主要促进因素，也是改善整体知识产权生态系统的核心动力。因此，代表团鼓励秘书处继续实施其技术合作计划。最后，代表团表示，它完全致力于继续开展议程第 9 项下的建设性合作。

121. 哥斯达黎加代表团代表 GRULAC 发言。代表团要求，问答文件作为附件部分载入《计划和预算》文件。关于计划 15，应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改善 IPAS 系统并扩大该计划的范围。与当前两年期的核准预算相比，计划 15 中拟议的增长达到 5.6%，但与转让后的 2016/17 两年期预算相比，增幅仅有 1.4%。在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上，GRULAC 要求提供更多资源，以向该区域的国家部署支助人员和专家以及维护和更新这些国家的系统，因为这些国家目前正在使用该系统。代表团对提供问答文件所载资料表示感谢，该资料澄清了一项内容，即对 IPAS 的支助达到该两年期计划总预算的 20%。

122. 西班牙代表团感谢秘书处为编制新版本的下一个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所做的工作。关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相关提案的第 27 至第 29 段，代表团赞赏总干事前天所作的发言，并认识到秘书处在该领域所做的工作。但是，代表团表示，它不满意目前版本的第 27 至第 29 段，一直在和其他代表团就可能的修改方式交换意见，并赞赏秘书处为取得进展表现出的灵活性。代表团理解，任何预算只是一个估计数，而且对任何事的预测都非常不确定且有赖于收入和支出情况。代表团接着说，由于未来的不确定，编制预算是极其困难的，而且它要求人事费用的一些事项清晰明了。代表团认为，落实了很多工作，而且进行了很多谈判。代表团认为，人事费用需要更加接近实际情况，以使产权组织更加确定其今后的职能。代表团认为，作为联合国大家庭的会员国，如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所通过的，必须要采取行动，而非忽略我们都认识到的问题。因此，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管理下一个两年期预算的文件未能全面反映共同制度的决定。

123. 智利代表团支持哥斯达黎加代表团代表 GRULAC 的发言。代表团表示，产权组织向知识产权局以及国家和区域机构提供援助和支助是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制度的关键。因此，代表团对计划 15 格外感兴趣。代表团认为，产权组织必须继续在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两方面开展工作，从而支助使用 IPAS 系统的知识产权局。代表团赞赏问答文件所载资料和修正后的绩效指标。在此方面，代表团有一些问题和建议。首先，代表团想了解，为什么此目标与第二个指标的基准是等同的，而第二个指标针对的是使用 IPAS 系统的知识产权局的数量。第二，代表团欣见新版本的《计划和预算》文件纳入了第四个指

标。代表团建议，评估知识产权局的满意度要考虑到它认为关键的三个因素，即实施、维护和更新。因此，代表团建议，在这个指标的最后加上“实施、维护和更新”。第三，关于问答文件，代表团支持哥斯达黎加代表团代表 GRULAC 提出的要求。目前，该文件在 PBC 网页上，这使得很难将该资料与《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相联系。因此，代表团认为，应将该文件作为附件，在有《计划和预算》的地方都能看到该文件。最后，代表团建议，计划 15 部分考虑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人员的分配问题。这将促进该地区进一步发展和采用 IPAS 系统。代表团认识到并赞赏产权组织为实施和维护国家知识产权局的 IPAS 系统所做的工作，特别是全球基础设施部门。这些工具对该机构在所有知识产权权利领域的成果和效率方面发挥了积极影响，而且对发展和改善 INAPI 提供的服务至关重要。

124. 巴西代表团支持哥斯达黎加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做的发言。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就很多计划达成了共识。代表团想首先重申，必须将《发展议程》纳入产权组织的工作主流。《发展议程》是产权组织的一项重要成就，而且始终是一项优先事项。关于制定预算份额，代表团与塞内加尔代表团有同样的关切。代表团注意到，这是首次使用新的发展支出定义的拟议预算，它表示，产权组织应尽其最大努力在今后几年中提高预算比例，以期支助成员国的工作，保持创新和创造力。此外，在修正后的《计划和预算》中，代表团不清楚产权组织是如何将《发展议程》纳入所有战略目标的主流的。代表团还表示，关于每项计划如何落实具体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具体目标，《拟议的计划和预算草案》需要提供更多资料。代表团表示，附件九过于浅显，给成员国的资料不充足。代表团接着说，它和其他代表团在 PBC 上一届会议上提出了这一点。在此背景下，代表团要求秘书处予以澄清。代表团注意到，问答文件提供了一些资料。但是，该文件不包含针对每项战略目标的资料，相反它只是一个固定模式，例如战略目标七。代表团还注意到，将向 CDIP 下届会议提供关于其他战略目标的资料，它期待及时对这些资料加以研究。但是，关于《拟议的计划和预算》，代表团认为，应成员国在 7 月的 PBC 会议提出的要求，今后的文件应纳入关于按每项战略目标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资料。最后，代表团表示，如果继续就每项计划进行讨论，它将提出更多观点。

125.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根据成员国在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上一届会议上提出的意见仔细修正了《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经过本届会议的深入讨论，代表团希望，各方将就文件的未决问题达成共识。中国代表团还感谢秘书处介绍自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上一届会议召开以来的发展动向和对人事支出可能造成的影响的估计。中国代表团还重申，为了产权组织的发展和稳定，应采取措施来确保产权组织在招募全球人才方面的竞争力。关于法律顾问在 PBC 上届会议上提出的薪金和福利减少涉及的法律问题，代表团表示关切，因为事实上，法律费用可能抵通过减少薪金而获得的收益。代表团补充说，这将有损于产权组织的总体运行。

126.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支持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的发言。代表团还支持智利代表团的建议，即将问答文件与相关的《拟议的计划和预算》联系起来。代表团注意到，《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的“未分配”部分为下一个两年期的外交会议做了一条规定。代表团表示，它不支持在预算中做一条针对外交会议的规定，除非满足两个条件。下一个两年期的外交会议应满足以下条件：产权组织所有成员国全面参与，以及总干事召开任何一次外交会议须以产权组织所有成员国协商一致的决定为前提。代表团表示，产权组织成员国以协商一致的方式做出决定，少数情况除外，例如选举总干事。代表团认为，改变做出决定的方式将改变产权组织的根本特征，而且将威胁其成功运行。代表团还补充说，在未得到所有成员国支持的情况下取得的任何成果也是不可信的。关于计划 32（里斯本体系），代表团赞赏对该计划的介绍符合用商标和其他形式的法律保护来保护地理标志的做法。代表团认识到，里斯本体系在实现目前两年期财政可持续性方面正在取得巨大进展，而且表示，它将在本周继续与里斯本成员就 2018/19 两年期进行协商。

127. 大韩民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根据委员会上一届会议上提出的建议编制《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修订版。关于文件 WO/PBC/27/8 所载的《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代表团指出，PCT、马德里和海牙申请量的数目不断增长，而且预计这些申请将在下一个两年期继续增加，导致的结果是，总收入的 95.1%来自 PCT、马德里和海牙收费。在 2018/19 两年期中，仅 PCT 费用收入占 76.7%。代表团认为，需谨慎估计 PCT、马德里和海牙申请量的增量。关于成员国会费降低 10%的问题，代表团认为，成员国会费相对低以及依赖 PCT 和其他国际费用的核心收入有损产权组织的核心，即其身份、所有权和成员驱动特征。因此，代表团认为，应认真审议成员国会费降低问题。代表团还认识到，《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包含少量目标低于基准的绩效指标。由于基准是根据前一年的绩效制定的，所以实现更高的目标是合理的，这样才能证明有了更好的表现。因此，代表团要求就以下事项做出一些解释。首先，在第 99 页，关于成员国对产权组织传播《发展议程》及其实施方面的资料的满意度，2016 年的满意度是 86.6%，但 2018/19 两年期的目标被设定为 80%。第二，第 111 页，经过培训的知识产权专业人员和知识产权官员在其工作中使用更新技术的基准百分比是 83%，但目标是 80%。第三，第 144 页，产权组织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的参与者的满意度显示，有效性的平均百分比是 92%，而满意度的平均百分比是 92%；但目标是“85%以上”。代表团还注意到产权组织国际申请量不断增长，这导致 PCT 收入增长。为保持这一势头，各成员国应把握机会，促进和加强其外联工作。代表团表示，它最近主持了针对企业和研究所的提高 PCT 认识研讨会，而且这带来了申请量的增长。代表团认为，PCT 申请量居前五名的国家稳居 PCT 总申请量 80%，在此背景下，外联工作是使申请人多样化的关键。代表团还注意到形式审查的工作效率和形式审查的质量指数。产权组织一直在提高工作效率，而质量有所减损。为保持提高质量和工作效率的势头，有必要将重点放在人员的能力建设上，特别是要遵循 IT 系统和自动化的发展带来的工作环境上的变化。目前似乎没有培训预算。代表团认为，应编制能力建设方面的预算，以继续为 PCT 体系提供高质量的服务。

128. 主席指出，所有代表团都提出了一般性意见，而且其中一些代表团还就很多未决问题提出了意见。主席接着请秘书处就代表团的任何一般性意见发言，并做出答复，同时表示，随后将解决未决问题。

129. 秘书处回答说，关于《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以及《基本建设总计划》向各联盟分配费用的方法问题，当前生效的方法为秘书处提供了指导。秘书处补充说，这是一一直以来的做法，而且它对两份文件使用了同一种方法，《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的附件三详述了这一点。秘书处还想回顾，秘书处在 2016 年也是根据成员国的决定和对秘书处的授权，全面审查了向各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其成果文件是供成员国讨论的非常全面且透明的基础。关于西班牙代表团的意见，关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问题和第 26 段所涉的决定，秘书处表示，它遵守了决定。总干事日前在其开场介绍中明确记述了这一情况。秘书处向各成员国保证向其提供开场介绍。接着，秘书处继续解释，从财政计划角度出发的要点是，它没有必要的资料来将决定转化为具体和确切的下一个两年期估计数，因为在维也纳做出的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未提供具体的参数。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提供按月的财政参数，因为向各组织发送了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的乘数值。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提及了逐步实施这些调整，但迄今没有提供关于逐步实施这些调整的任何资料。至于确切估计，秘书处因此不能估计这些因素，但在第 27 段提供了该决定的摘要。在第 28 段中，文件介绍了如果实现实际支出减少 1%或 2%将会是什么结果。秘书处评论说，提供的资料是各成员国就基于其他百分比减少做出推断的充分依据。秘书处在法律顾问的控制下发言。秘书处还补充说，第 29 段源于秘书处提供的评估，即评估与任何可能减少专业人员和以上其他类别人员薪金有关的法律费用所带来的可能影响。关于针对人事费用的方法，秘书处想提醒成员国，目前它已采用一种实际的基于费用的方法，这种方法比上一个两年期

适用的方法要准确得多，而且使得秘书处的估值非常接近被支付的实际费用。秘书处接着表示，关于关键的绩效指标，存在若干问题，其中包括秘书处将在晚些时候答复的一些具体问题。但是，秘书处想提出一般性意见，即不是一直有必要提高绩效指标的目标，尽管改善可能总是存在的。计划管理者就什么是合理目标做出评估后才能确定目标。如果在指定的一年中目标已被超越，那么第二年将制定更高的基准，但这不表示将在第二年提高关于绩效指标的目标。秘书处补充说，保持绩效也是计划做出的合理努力，因为目标方面的任何提高都需要增加活动或工作，而且这将有赖于计划管理者对可能是哪些指标和目标做出整体评估。关于问答文件，秘书处承认将其纳入文件的做法是有帮助的，而且它将寻找一种方式，实现一同阅览问答文件与《计划和预算》。秘书处将在内部协商具体如何实现这一点。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秘书处认识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要性，并重申，它正在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协调员开展密切合作，以期为 CDIP 提供更为详细的资料。秘书处表示，已经回答了一些一般性问题，而且表示，在与计划管理者协商之后尽快答复大韩民国代表团提出的详细问题。

130. 主席感谢秘书处提出初步意见，并建议继续处理上一届会议的未决问题，从计划 15（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开始处理。主席强调，GRULAC 和智利代表团已就该计划提出一些意见。智利代表团提出了一些问题并提出若干建议，例如，将问答文件作为附件纳入《计划和预算》文件。主席接着宣布开始就计划 15 发表意见。

131. 巴西代表团回顾了 GRULAC 和智利代表团就计划 15 提供知识产权局使用的一系列系统提出的意见，其中包括巴西的知识产权局。代表团注意到，IPAS 应用程序的用户在使用这些系统时取得了非常好的成果。代表团支持智利关于绩效指标的提案，并且还想重申其看法，即应提供充足的资源，不仅用于内部系统的有效制备，还用于产权组织进行维护和支助，从而实现长期效率效益并促进改善国家系统。代表团期待进一步讨论该问题。

132. 秘书处想处理智利代表团提出的具体问题，即关于《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英文版第 136 页的绩效指标二。事实上，该指标的基准是使用 IPAS 应用程序的知识产权局的数目，2016 年底这个数字是 81 个，而两年期的拟议目标是 81 个知识产权局。秘书处想澄清，阅读该指标时必须结合计划 15 下的第三个指标，这涉及到受知识产权应用程序协助的知识产权局的平均服务水平。后面一个绩效指标显示，在该两年期内使用 IPAS 应用程序过程中发生质变，而在此期间，使用这些应用程序的知识产权局的数目保持稳定。所以，尽管知识产权局的数目保持稳定，它们也可能转而使用，譬如更多的应用程序。服务水平是该计划寻求的成果，它将随着综合指标从 3.1 上升到 3.2 而有所提高。秘书处还处理了智利代表团的另一项提案，这项提案受到巴西代表团的支持，即对指标 4 稍作修改，该指标针对知识产权局使用产权组织系统以实现知识产权业务解决方案的满意度。那么拟议的修改是就实施、维护和更新应用程序增加一个句子。秘书处表示，经主席允许，它将以跟踪修订的方式为该页制作一个版面，分发给各成员国。

133. 主席感谢秘书处做出答复，并询问，在等待编制载有上述修改的文件的过程中，智利代表团是否将就此主题提出任何其他问题。

134. 智利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就其提出的三个问题予以答复，并表示它满意这些答复。代表团希望，委员会将准备在提案中采纳这些修改。代表团还重申其提出的有必要为其区域配备一名工作人员的要求。

135. 主席宣布，秘书处完成了分发修改的工作，该修改将载于英文版第 136 页包含绩效指标、基准和目标的表格。根据绩效指标四，即关于使用产权组织系统以实现知识产权业务解决方案的知识产权局的满意度，将增加一个新句子，其中考虑到智利代表团提出的建议。主席询问，是否所有代表团都



接受这一修正。主席看到没有人反对，因此做出结论，接受此项修改。主席宣布开始就计划 9、10、20 和 32 的说明和绩效指标提出意见。看到没有代表团要求发言，主席询问，是否所有代表团都对就这些计划进行的讨论感到满意。

136. 法国代表团表示，成员国正在协商这些事项，因此，代表团没有做好发言准备。

137. 主席承认，这是各代表团先前所提出的意见，而且应保留该问题，随后进行审议。

138. 加拿大代表团想就计划 20 提出意见，它在 PBC 上一届会议上没有提及。关于文件英文版第 161 和第 162 页的计划 20 的成果表格，应纳入新增的产权组织在阿尔及利亚和尼日利亚的驻外办事处，并设定针对这些新的办事处的适当的基准和目标。此外，代表团想重申过去提过的对基准和目标使用待定项的意见。代表团承认，在编制《计划和预算》时可能不能提供基准和目标，但是，代表团认为，基准和目标应该大体上在任何情况下都有一个与其相关的数字。代表团还询问，是否可能有一项机制，例如已公布的《计划和预算》修订版，这样秘书处就能与成员国交流这些基准和目标，因为在《计划绩效报告》出来之前就可以查阅到它们。

139. 秘书处想首先处理加拿大代表团的第二个问题。在多数情况下，《计划和预算》包含待定项，这一点可以解释，因为是新指标。因此，在编制《计划和预算》时没有提供基准或目标。秘书处回顾道，《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相关基准是 2017 年底指标的数值。由于编制《计划和预算》需要时间，所以无法提供这些数值。秘书处提醒代表团，根据 PBC 的要求，《计划绩效报告》以透明的方式公开这些数值是什么、它们是否在《计划和预算》中被记录为待定项以及在 2017 年底这些数值是什么。关于产权组织在阿尔及利亚和尼日利亚的驻外办事处的成果框架，秘书处重申，当时它没有及时了解清楚即将开展业务的新增办事处的确切工作计划。因此，其绩效指标以及基准和目标都将待其开展业务后由《计划绩效报告》公开。为了透明，该《计划绩效报告》包含一个带有更新的基准和目标的具体专栏，这样能便于成员国将此资料与《计划和预算》所载的资料作比较。

140. 加拿大代表团承认，《计划绩效报告》确实体现了基准，对此代表团表示这一点非常有用。代表团重申，在没有关于有哪些目标的明确资料时核准某些预期成果、指标和计划的概念仍然值得关切，尽管很显然的一点是，在一些情况下指标是新的。代表团在大体上并在具体计划方面都表示了这一关切，而且它需要协调其处理这一问题的方法。

141. 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发达国家集团发言。代表团欢迎并支持总干事拟议降低成员国会费 10%，并表示，它希望该降幅不会影响目前的发展支出水平。最不发达国家强烈希望，产权组织作为一个联合国机构将拥护发展合作。代表团注意到，它获益于与产权组织结成的大量伙伴关系，并且它很高兴地注意到，《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保留了对优先事项领域的持续关注。代表团感谢强调加强最不发达国家利用适当技术，强调有必要与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伙伴建立更强的伙伴关系，以及《计划和预算》设想了与学术界和研究机构开展合作以及实施主题研究。代表团还强调，在产权组织的最不发达国家集团占联合国会员国总数的四分之一，该集团打算积极参与产权组织的工作并仍然强烈致力于参与 PBC 正在进行的讨论。

142.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提及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的发言，即关于为下一个两年期召开可能的外交会议分配资源的前提条件。代表团注意到，协商一致的决定已适用数十年，而且这是适用于所有产权组织机构和委员会的唯一决策原则。代表团认识到这一事实，并且认为，所有成员国在所有委员会和机构仍然致力于这项原则。因此，代表团对是否有必要确定一个前提条件来向今后可能召开的外交会议分配资源一事存有疑虑，而且它强调，关于召开可能的外交会议的任何决定都应该在相关

产权组织机构以协商一致的方式做出。代表团还指出，它认为，设立一个前提条件，即对将由其他相关的产权组织委员会做出的任何决定设立法律前提条件可能不属于 PBC 的任务范畴，也不属于其关于《计划和预算》的讨论范围。因此，需要对这些前提条件做进一步澄清，包括澄清其附加值问题，因为成员国的决定将在意见一致基础上做出，并且该决定将对所有成员国公开。

143. 接着，主席暂停对议程第 9 项的讨论，并敦促代表团参与协商，以期就未决问题达成共识，这些问题有：计划 9、10、20 和 32；拟议单位会费值降低 10%；拟编附件三使用的按联盟分配方法；为 2018/19 两年期可能的外交会议提供资金的各种条件以及关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的第 27 至第 29 段。主席请秘书处编制一份针对这些段落的新草案，供成员国审议。

144. 主席宣布恢复讨论议程第 9 项的未决问题，她通知委员会，还在修改第 27 至第 29 段，而且她希望明天早上可以完成修改工作。关于单位会费值降低 10%，主席询问，是否有人反对该提案。由于没有人反对，主席宣布就此问题的辩论结束，并表示，稍后将接受总干事的提案。主席接着询问，关于编拟附件三使用的按联盟分配方法、可能的外交会议提供资金的条件以及计划 9、10、20 和 32 的说明和绩效指标的讨论是否有任何进展。

145.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表示，它与很多代表团就议程第 9 项的未决问题进行了若干次非常有益的协商，包括联盟分配方法和计划 32。代表团的理是，若干代表团正在进一步协商，因此要求获得更多时间与其他代表团沟通。

146. 主席感谢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并表示，委员会将在明天重新讨论未决问题，包括联盟分配方法。

147. 加拿大代表团要求批准给予更多时间来审议会费降低 10%的提案，而且尚未做出任何决定。

148. 主席表示，事实上，她打算结束对降低成员国会费 10%的讨论是因为没有人反对，但如果各成员国需要更多时间进一步协商，可以恢复对该问题的讨论。

149. 法国代表团感谢加拿大代表团提出此问题，并表示，它尚未做好准备就降低 10%做出决定，因为该问题关系到第 9 项的其他主题。代表团认为，讨论尚未结束。

150. 主席接着确认，单位会费降低 10%的问题仍然未决，将在次日重新开始讨论。主席接着宣布会议暂停至次日。

151. 全体会议次日复会，主席通知各代表团，继续进行非正式讨论，而且各代表团继续进行协商。主席表示，次日将提供更多关于非正式协商和来源于法律顾问的资料。所有提案都已分发，包括一些国家编制的提案。该提案已发送区域协调员，以分发给其成员。主席接着列举了仍然未决的项目，即计划 9、10、20 和 32 的说明和绩效指标、单位会费降低 10%、拟编附件三使用的按联盟分配方法以及为 2018/19 两年期外交会议提供资金的各种条件。主席还提及，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中向联盟分配费用，还存在一些未决问题。她表示，一些成员国对该问题感兴趣，正在进行协商，而且她请这些成员国向 PBC 全体会议通报协商的状态。

152. 法国代表团通知委员会，就未决问题进行了大量富有成果的讨论。代表团相信，它能在 PBC 本届会议就议程第 9 项的未决项目拟编决定的某些段落，例如，关于《计划和预算》以及《基本建设总计划》的段落，还有关于召开可能的外交会议的条件段落。在这一点上，需要统一这些草案，而且代表团希望，次日在全体会议上介绍这样一份统一的提案。代表团感谢所有代表团参与初步讨论和全体会议的耐心。

153.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以本国身份发言。代表团感谢法国代表团做了进度更新。它要求获得更多资料，了解有多少代表团参与了这些讨论、是哪些代表团以及解释为什么一份统一的提案中所列的问题是相互关联的，因为事实上代表团并不认为，这些问题应该彼此关联。

154. 主席感谢印度尼西亚代表团，并请法国代表团发言，根据要求做出澄清。

155. 法国代表团表示，它不知道与全体会议分享一份参与当天下午协商的所有代表团的名单以及说明其对正在讨论的问题的观点和理解是否足够清晰明了。代表团重申，它正在编制一份草案，帮助委员会在本届会议上做出决定。

156.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感谢法国代表团做出的进度更新，并表示，它与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有同样的关切和问题。它表示愿意看到相关文本，以便尽可能广泛地提出对此主题的意见。代表团指出，一般而言，非洲集团不支持召开外交会议的条件，因为它认为，这不是 PBC 的任务。第二，代表团表示，需要在相关委员会而非 PBC 讨论召开外交会议。

157.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赞赏法国代表团做的澄清，但仍然不确定，法国代表团列示的所有问题如何彼此关联并体现在一项决定中。代表团要求就此问题做进一步澄清。

158.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感谢各代表团的耐心和在非正式协商进程中做出的建设性贡献。它解释说，文本覆盖所有项目的原因在于这些项目是议程第 9 项的未决项目，因而需要对其一并处理，这一点将在拟议的决定段落中体现出来，而目前正在起草这些段落。

159. 法国代表团想答复印度尼西亚代表团的问题，并表示，回答该问题的最佳方式是向代表团展示编制的决定草案。

160.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感谢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和法国代表团做出进一步澄清，并询问，是否仅因为有些问题是未决问题，就意味着它们将要被放进一项统一决定中。代表团还希望，大会也适用这一原则，因为大会也有各种未决问题。它说，它认为没有明确关联的问题不应该与其他问题联系在一起。如果没有关联，代表团不想制造关联。因为这不是设想中非常具有成果的讨论内容，代表团期待看到文本，并试图理解其背后的理由。代表团因此保留其权利，以便考虑是否还有足够的时间去审议拟议的文本，并表示，它可能无法在 PBC 本届会议上支持该做法。

161. 主席表示，她希望第二天早上能提供一份该文本的纸质版，给所有代表团充足的时间去审议该提案并通过决定。主席接着宣布全体会议暂停。

162. 在恢复关于议程第 9 项的全体会议时，主席回顾说委员会上届会议已将几个问题提交 PBC 会议。这些问题是：计划 19 中的关键绩效指标；计划 9、10、20 和 32 的说明和绩效指标；拟议的单位会费值降低 10%；编拟《计划和预算》附件三时使用的联盟分配方法；以及为 2018/19 两年期外交会议提供资金的各种条件。主席指出，一些代表团在就这些问题举行磋商，并询问这些代表团是否有任何资料说明这些磋商的情况。

163.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很高兴地报告，法国代表团领导与里斯本集团成员及其他有兴趣的代表团举行的磋商已经有了结果并已形成文本交给秘书处，以散发给 PBC 成员，这涉及到了议程第 9 项下的每个未决事项，包括与《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以及与《2018-27 年基本建设总计划》下的支出分配有关的事项，因为这与 2018/19 两年期有关。代表团提议宣读文本，或是等待文本散发完毕。代表团接着说，文本体现了与《计划和预算》有关的 4 个方面内容，包括建议在会费供资联盟单位会费不降 10%的情况下，批准《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但是，它指出，这一点仍

有待商榷，因为这不是参与磋商的成员的关注重点。代表团停顿了一下，注意到一些成员表示希望在代表团继续发言前先收到文本，因此，代表团请主席作出决定。

164. 主席感谢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法国代表团和所有其他参与磋商的代表团付出的努力，并提议在文件散发完之前先等待几分钟。文件散发完毕后，主席邀请与会者对这份提案发表意见。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和法国代表团提出的提案见本报告附件二。

165.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感谢所有参与磋商并促成刚分发完毕的文件的代表团。代表团没有足够时间研读文件和理解文件背后的意思，因此，请求将对文件的讨论推迟到下午的会议，这样代表团就有更多时间对文件做出评价。

166. 新加坡代表团感谢提出这项提案的成员，并附和塞内加尔请求就此专题举行非正式磋商。代表团对于这类会议的时间安排态度灵活，但希望首先提出一些问题，这是它对文本的初始反应，并希望这会促进之后的对话。在指出它可能之后还会有更多问题的同时，代表团指出，从委员会面前的文本来看，是建议对某些联盟，即马德里联盟和会费供资联盟重新分配费用，而且在文本第二部分，即(ii)中，又建议重新审查马德里联盟的费用。由于成员们都在准备非正式磋商且时间有限，代表团希望从秘书处那里了解，这些联盟即马德里联盟和会费供资联盟，是否能接受这些修改。其次，关于单位会费拟降 10%问题，这会对会费供资联盟产生怎样的财务影响？另外，代表团想询问法国代表团，为何在拟议的决定的第二部分(iii)中，将 PCT 联盟单列出来，要求需获得该联盟同意才能使用储备金，但对于其他联盟却并不适用。

167.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以本国身份发言，感谢为数不多的几个代表团对提案语文进行磋商，并赞成新加坡代表团和塞内加尔代表团的发言。它也要求有更多时间，但由于是上午才看到文本，因此不能保证在磋商之前会有任何立场。代表团还指出，这份文本与其所期待的文本大相径庭，因为提案内许多措辞涉及系统性问题，不应在少数几个代表团内部就进行讨论。

168. 巴西代表团附和其他代表团，要求对文件进行说明，特别是新加坡初步提出的问题。代表团指出，这不是提出供讨论的单个词汇，提案的文本可能会对委员会内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的讨论产生长远影响。它请曾参与磋商的各代表团表明他们的观点以及每个问题背后的磋商过程，这可有助于在委员会内进行的讨论。它还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团的意见，并称时间太短，来不及做出反应，或许需要更多时间来讨论这项提案。

169. 主席指出，有几个代表团提到了时间问题，即塞内加尔、印度尼西亚和新加坡，现在巴西也提到这个问题。主席并未指望在当时就了解各代表团的立场，因为各成员才刚收到文本，但各成员有机会做出初步或一般性的评论，还可提出问题。

170. 智利代表团感谢那些为文本付出努力的人。代表团指出，这是它第一次见到文本，并赞同其他代表团提出的要求。只要主席认为合适，不管是在全体会议上还是在非正式磋商上，由那些起草文本的代表团和其他那些了解谈判背景的人，就这些内容是否是上一个两年期已做出决定的一部分或如果存在分歧，分歧是什么，进行更为详尽的解释将会有所帮助。这样，成员们才能对提案有更多和更全面的了解。同样，如果有任何新的内容，凭什么证明这些新的内容正当。代表团认为，这些解释可有助于委员会理解并最终达成共识。

171. 加拿大代表团与其他成员一道，感谢这周为文本努力工作的各代表团。它正从整体角度来察看这些提案。在不影响代表团之后可能做出的任何其他评论的情况下，代表团希望指出它认为的一些小问题，即准确性方面的问题。在文本第二部分以“修改……”开头的段落，代表团认为，不应是“拟

议的《2018-2027 年基本建设总计划》”，应为“2018/19 两年期”。代表团的解释是，提交供批准的《基本建设总计划》项目的分类与 2018/19 两年期有关。超出下一个两年期的项目尚未进行成本核算，因此不可能存在关于那些尚未进行成本核算的《基本建设总计划》项目的费用分配决定。因此，代表团认为指明“2018/19 两年期”是一个准确性问题。

172. 埃及代表团需要更多时间审查美利坚合众国的提案，特别是因为一份文件内包含了许多内容。而且有些代表团还需要将一些问题提交国家政府。代表团不确信在一份文本中包含这么多内容是否是一个好办法，但这又是另一个问题。

173. 法国代表团首先感谢所有参与磋商并促成了拟议文本的代表团。在回应其中一些评论时，代表团解释说，听取前去观看的代表团提出的所有问题花费了许多时间，但这是必要的，而且文件本身的编拟也是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完成，以让委员会所有成员有尽可能多的时间研究这份提案并与各自国家政府商议，这样在会议期间才能做出一项决定。关于代表团刚听到的两个问题，第一个问题是加拿大代表团提出的有关《基本建设总计划》的第(ii)段，代表团称，这是一个打字错误，显然应将“2018-27 年”更正为“2018/19 两年期”。关于多个代表团提出的在 PCT 联盟问题上在提案中提及“获得其同意”这个问题，前几天参与讨论的其中一个代表团曾提出的关切之一就是认为 PCT 过度参与了产权组织的融资，代表团认为，任何一个成员听到这一点都不会感到吃惊。同样，代表团曾努力在提案中反映磋商期间所有代表团提出的所有问题，这样做的目的就是考虑到提出的这一关切。当然，代表团愿意公开透明地解释促成拟议决定细枝末节的所有原因。它希望强调，在其看来，考虑到参加磋商的代表团表达的所有观点，它已经尽可能努力地提出最好的决定。显然，提案如要获得通过，将需要各成员国内的批准，代表团非常清楚这一点。

174. 主席感谢法国代表团所作澄清。由于对该提案没有更多意见，主席提议继续另一个未决事项，即关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的问题。主席回顾说，在前一天，一个国家集团就《拟议的计划和预算》第 27 至第 29 段提出了一份提案。考虑到多个代表团请求法律顾问发表对提交的提案的意见，主席请秘书处发表意见。

175. 秘书处（法律顾问）指出，各代表团昨天编拟和提出的决定草案文本提及了他在上次 PBC 会议期间的发言。法律顾问表示，拟议的决定段落充分地反映出了他在上一次会议中的讲话和忠告。但是，法律顾问重申了他在 7 月份表达的观点，即并不是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的所有方面及影响在拟议的决定段落中都得到了充分的体现。尤其是，尽管决定段落包含产权组织对执行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各项决定的承诺，但并未明确提及公务员制度委员会采用的方法中需要透明度和准确度，或是本组织对其工作人员拥有尽职调查责任这一事实。法律顾问发现，总干事在本次会议开始时也非常清楚地特别讲明了这些观点，并且提及总干事的评论将有助于文本的修订，即有必要对透明度进行尽职调查和关注。法律顾问表示，如果可以理解为将反映出他在 7 月份的会议期间所做的所有发言，那么可以接受提及他之前表述的拟议的决定段落。

176. 因为没有其他问题，主席认为这项讨论暂时结束。因此，委员会处理了第 9 项下的所有未决议题。主席请秘书处散发一份决定草案供委员会审议。考虑到成员们需要一些时间审查分发的文件，主席在中午 12 时前暂停全体会议，这样代表团就有时间审议他们在会议期间收到的文件和资料。

177. 西班牙代表团感谢法律顾问所作发言，但考虑到法律顾问所作发言和主席宣布讨论结束，代表团请求对程序进行澄清。

178.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 CEBS 发言，也感谢法律顾问就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及决定的影响和可能的风险所做的有用解释。代表团希望重申，它更倾向于支持秘书处就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编拟的段落，但考虑到灵活性，它同意也支持同为秘书处编拟的决定段落的第一版。代表团还认为，新拟议段落并未充分反映出最初文本的所有方面。代表团认为，仍然有必要澄清这种语言，鉴于还剩余足够时间，代表团提议着手处理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段落的文本。

179. 主席建议格鲁吉亚代表团和西班牙代表团进行磋商，看他们是否可以就拟议的决定达成一致。然后，主席宣布暂停全体会议。

180. 在恢复关于第 9 项的全体会议讨论时，主席提议审议各类未决事项，首先从与《拟议的计划和预算》第 27 至第 29 段提到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相关问题开始。主席回顾说，在休会之前，已经分发了西班牙提出的决定草案。其后，委员会收到了一个新版本，其中载有几项更正。主席提议宣读新版本并对其进行解释。关于决定段落的提案称，PBC “同意成员国对第 28 段、第 29 段和第 30 段作出的修改。在此背景下，PBC 注意到总干事在 PBC 第二十七届会议上所作的开幕致辞以及法律顾问在 PBC 第二十六届和第二十七届会议上所作的澄清。”关于《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第 27 至第 29 段，主席解释说，该提案没有包含对第 27 段的任何修改。拟议的新的第 28 段内容为：“在编列 2018/19 两年期人事费的时刻，秘书处需要更多指导，以将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在其第八十五届会议上做出的决定转变为精确的规划参数。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将及时提供请求的所有信息，以便产权组织执行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包括第 27 段所列及相关的所有决定，这将于 2018 年 2 月 1 日起开始适用。”主席接着说，将删除第 29 段，将第 30 段重新编号为第 29 段。目前的第 30 段涉及大概的预算背景并包含关于工作人员成本的内容，内容为：“其他工作人员成本包括预算编列的两年期专业人员事故险（PAI）（900,000 瑞郎）、……诉讼费（400,000 瑞郎）……”主席解释称，提出的建议是插入以下脚注：“对执行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第八十五届会议所作决定相关诉讼费的保守估计，诉讼费估计为 160 万瑞郎。”主席重申，她刚刚宣读的文本将作为新的第 29 段的脚注。秘书处将把这些更改添加到文件修订版中，供产权组织大会审议。然后，主席宣布进入通过决定阶段。由于没有人反对，该决定获得通过。

181.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同意会员国对第 28 段、第 29 段和第 30 段作出的修改。在此背景下，PBC 注意到总干事在 PBC 第二十七届会议上所作的开幕致辞以及法律顾问在 PBC 第二十六届和第二十七届会议上所作的澄清。

182. 然后，主席转到议程第 9 项下其他未决事项。主席回顾说，法国代表团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曾提出了一份提案。主席希望知道各代表团是否对已散发给他们的文本有了任何初步意见。

183. 哥斯达黎加代表团代表 GRULAC 发言，非常感谢主席努力散发提案。但是，该集团对这份提案由封闭团体编拟感到非常关切，并且提案在最后一刻才提交给委员会。该集团称，其中涉及的问题影响非常深远，它当天确实无法作出反应。

184.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称，该集团已经审查了当天上午散发的提案草案。与 GRULAC 一样，由于缺乏时间，该集团无法详细讨论文本。该集团内的一些代表团认为，在他们可就这些问题给出技术性意见之前，有必要首先与他们的国家政府商议。因此，该集团现阶段无法支持提案。该集团还希望重复其前一天已就外交会议问题表达过的立场。非洲集团不能支持在决定段落中对召集外交会议的形式有任何提及。该集团准备按照文件中所载，再加上已经批准的修改，通过《拟议的计划和预算》。

185. 主席认为，休息一个多小时的时间足以理解当天上午散发的提案。其目的是了解委员会是否还有什么意见或问题，或是否还需要作出任何澄清。

186.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以本国身份发言称，它已经尽全力与本国政府商议，看他们是否还有什么意见，但在代表团将提案发回去的时候，印度尼西亚已经过了工作时间。代表团在当天结束前都无法提供任何意见。代表团称，稍后将代表亚洲集团再次发言。

187.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 CEBS 发言，感谢各代表团就提交给 PBC 的文件开展广泛磋商，并希望 CEBS 在对议程第 9 项拟议段落进行一读后，会同意拟议的决定段落，但希望获得更多背景信息。此外，本着灵活性和建设性的精神，该集团建议继续进行非正式磋商，看看其他集团对此问题的看法。

188. 主席感谢格鲁吉亚代表团的建议，并认为，所有代表团非正式交流意见，对提案进行开诚布公的讨论以获得更多信息，这应是行之有效的办法。这是委员会可以考虑的地方。

189. 智利代表团再次重复其当天上午就拟议决定第(iii)段和第(iv)段提出的请求。代表团回顾说，在上一个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获得通过时，有些内容与这两点有关，但这次采取了不同的办法。因此，代表团希望了解造成这些差异的原因是什么，这样它就可以评估之前委员会达成共识的对上一版本所做更改的必要性。代表团认为，在非正式场合这样做更好一些，而且获得对现在放在委员会面前的修订版本背后原因的解释，这是个不错的想法。

190.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代表亚洲及太平洋集团发言称，由于该集团未参与磋商进程，因此需要更多时间与本国政府磋商以收到政府的意见。智利代表团要求得到的解释对亚洲及太平洋集团也有帮助，因为各成员需要获得信息以与本国政府商议并请本国政府给出意见。

191. 巴西代表团支持哥斯达黎加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与智利代表团一样，它在早些时候也请参加磋商的代表团提供有关促成提出提案的讨论的背景信息。不幸的是，当天上午他们并没有提供这些信息。也许非正式磋商可能是提供这种补充信息的一条途径，成员们可将这些信息提交给各自政府以进行更多分析。

192. 因为没有其他代表团请求发言，主席建议暂停全体大会，举行一次非正式会议，这样成员们可交流意见，获得更多有关提案的信息。如有必要，秘书处也可提供认为相关的解释。

193. 法国代表团进行发言，笼统地回答了智利代表团提出并得到其他代表团附和的问题。代表团认为，听到代表团正提出的决定段落与 2015 年提议的内容不同，谁都不会感到吃惊，因为代表团正努力获得更好的决定段落，对所有人来说都是更好的决定段落。当然，代表团准备尽可能解释为何它认为这个决定段落比之前的决定段落更好。

194.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感谢法国代表团作出的答复，认为这只是一个答案而已，但并不是智利代表团所提问题的完整答案。代表团希望记录在案的是，一个对每个人都更好的决定段落应将每个人都纳入磋商进程。

195. 安哥拉代表团表示希望参与讨论，并支持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与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一样有着同样的关切。代表团希望了解非正式磋商的形式。如果非正式磋商不对所有人开放，那么代表团就不确信举行一次非正式磋商是否会更好。代表团希望听取解释。

196. 主席澄清说，是想举行一次将向所有希望参与的代表团开放的非正式会议。主席建议说，应当是在非正式场合，因为她认为这样成员们可进行更公开的讨论。但是，如果委员会倾向于继续举行全体会议，主席会采纳委员会的意见。

197.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支持主席在公开场合进行讨论的建议。代表团建议，可在全体会议上听取对提案背景的解释，如果成员们有时间考虑清楚了，那么委员会可转为非正式形式。代表团认为，在现阶段讨论成员们是否会就草案语文达成一致是不切实际的，因为大多数成员都希望首先了解背景情况，以及为拟定文本进行了什么样的谈判。

198. 在全体会议复会时，主席宣布秘书处已分发一份文件，其中列出了在此之前通过的决定清单。她指出，换句话说，除了与尚待处理的议程第 9 项对应的决定外，这份文件包含了所有的决定。因此，PBC 将继续讨论第 9 项。主席回顾说，上午收到了一个国家集团的提案，请委员们就此发表意见。

199. 法国代表团以本国身份发言，指出它已经考虑到了其他代表团在当天上午就关于第 9 项的提案表达的意见和看法。代表团希望指出它不明白的 3 个地方。首先，代表团指出，希望想办法解决因各联盟赤字造成的预算管理问题主导了本周采取的办法，这并不适用于其他特定案例，而 2015 年也是这样做的。这是在落实在预算问题上保持团结的理念中通常可采取的办法。代表团指出，第二点是，为此，必须采取包容性办法，考虑到所有希望表达自身想法的代表团的考量和关切。因此，关于《计划和预算》决定草案的提案的第 3 项提出了一种预算办法，即解决各联盟内不管什么原因造成的赤字问题，并同时考虑到磋商期间提出的反对意见。最后，代表团指出，为解决文件 W0/PBC/27/13 表达的关切，在提案内详尽地拟定了一些其他的机制。代表团希望他的发言回答了有关其意图的提问。

200.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感谢法国代表团开始解释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为本周确定的目标。与法国代表团一样，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早就想过继续处理产权组织的预算问题，而不是等到 PCT 联盟的情况陷入危机时再来处理。代表团认为，现在有足够时间处理这种情况，它正与法国和其他国家共同努力，试图以一种非常普遍的方式来处理，以在此问题上取得进展。代表团没有进行任何正式磋商；相反，代表团进行了许多走廊谈话、小型双边对话以及一对一磋商。代表团认为，那些感觉自己被排斥在这个进程之外的人，可能本来是在代表团的磋商名单上的，因为许多对话都是在会议厅以非常不正式的方式进行的，目的是试图了解其他代表团在本周的目标是什么。代表团认为，尽管它对拟议的决定并不完全满意，但它认为这是非常合理的决定。代表团希望，由于成员们还有时间研究草案的语言，因此是可以达成共识的。

201. 塞内加尔代表团感谢各代表团在立场上表现出灵活性。代表团称，对这些文件的意见已得到应有的注意，它并没有太多要说的。话虽如此，代表团指出，非洲集团对当天上午进行的讨论付出很多，希望在未来的提案中有所体现。

202. 主席感谢代表团的意见，并指出，看来对一些国家上午分发的提案没有更多意见了。正如主席已指出的，这是会议的最后一部分，PBC 需要结束议程第 9 项。主席指出，一方面是提到即将到来的两年期预算的文件，另一方面还是《基本建设总计划》。主席认为，不管是在这次会议上，还是在 7 月举行的会议上，都对不同预算问题进行了详尽讨论。PBC 在这两次会议上都取得了重大进展，开展了良好、合理的工作。主席请秘书处分发主席为议程第 9 项决定草案提出的提案。主席的提案见本报告附件三。在文本分发完后，主席解释说，《计划和预算》草案决定包含两个要点。第一个是整理了已达成的各类协定，将修改计划 15 中的关键绩效指标措辞，以及修改涉及到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第 28、第 29 和第 30 段。然后，该决定请秘书处考虑到商定的修改或修正案，编拟新版《拟议的计划和预算》。第(iii)分段使用了已从 2015 年大会关于外交会议问题的决定中的措辞。在第(iv)分段，委员会将建议批准预算。然后，第二项称，委员会在未来的 PBC 会议上将基于文件 W0/PBC/25/16 和 W0/PBC/27/13 以及成员国提出的其他提案，继续讨论收支分配的方法。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主



席提出了文件 WO/PBC/27/9 中的决定段落，该段称，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成员国大会，批准从产权组织储备金中为《2018-27 年基本建设总计划》之下的项目提供 2018/19 两年期资金，共计 2,550 万瑞郎。主席希望知道是否有任何意见。

203.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称，该集团尚未准备好提出任何意见，但确实希望在发言前，请求一点时间研究提案。

204. 主席暂停全体会议至下午 4 时，然后全体会议复会。主席说，她希望委员会能够审查已经分发的决定草案，并请希望发言的各代表团发言。

205. 瑞士代表团感谢主席看起来非常务实的提案。代表团向主席保证会支持提案。

206.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感谢主席付出的努力。关于该提案，正如代表团一开始所说，对罗马数字三的内容有一些关切。代表团认为，该集团的建议是，在这里表现出灵活性将让该集团接受提案，但对序号(iii)和(iv)下项目顺序做出改变持保留意见。

207. 主席感谢塞内加尔代表团提出的建议，这将得到适当考虑。

208. 巴西代表团感谢主席努力为委员会提供文本，并表示它能够支持文本以及塞内加尔代表团提出的建议。

209. 智利代表团赞同其他代表团感谢主席在整个会议期间做出的努力，并确认它能够支持主席的提案。代表团认为提案沿袭了正确的道路，符合产权组织和谈判在这个阶段的状态。

210.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非常感谢主席提出的提案；但是，它不能支持该提案。代表团认为，该提案并未解决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在上次于 7 月召开的会议上确认的诸多问题或其他老生常谈的问题。事实上，代表团认为，除了明确确认必须解决与各联盟财政赤字有关的长期问题外，它提出的决定与 7 月提出的决定并无二致。代表团反而倾向于当天早些时候几个代表团散发的提案。早前的提案是以整个一周进行的广泛磋商为基础的。

211. 德国代表团指出，与其他大多数代表团一样，它完全支持主席对议程第 9 项决定提出的提案。代表团还希望借此机会感谢主席在本周的杰出指导。代表团认为，委员会在非常富有建设性的氛围中取得了重大进展，认为这是在大会上开展进一步讨论的良好基础。

212. 墨西哥代表团同样表达对主席和秘书处不仅今天而且整个一周内的支持。遗憾的是，代表团无法赞同拟议的决定。代表团认为，虽然该提案确实反映了一些代表团在本周内表达的一些立场，但并不全面。它没有反映出所有成员的愿景或在此之前进行的讨论。代表团特别关注第(iv)段，因为它不认为过去曾就此达成共识，并认为目前加快和结束这个专题为时过早。

213. 主席请墨西哥代表团说明对第(iv)段的意见。

214. 墨西哥代表团对引用错误道歉，并指出，它一直指的是关于会费减少 10%的问题。

215. 针对墨西哥代表团提出的问题，主席指出，刚刚分发的提案中并没有提及会费减少 10%。

216. 墨西哥代表团指出，第 1.4 段建议产权组织和各联盟成员国大会，就各自而言，批准《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在该提案中，秘书处提到了会费减少 10%。

217. 主席确认，事实上，拟议预算包含了会费单位减少 10%的提案，该提案将得以保留。

218. 中国代表团支持主席的提案，并感谢她在本周的辛勤工作。代表团认为，关于议程第 9 项的提案，为大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19.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代表亚洲及太平洋集团发言，称赞了本周讨论中的所有人，并指出，对预算提出建议是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责任。因此，亚洲及太平洋集团可赞同《拟议的计划和预算》及其对其的修订。关于主席有关议程第 9 项的提案，该集团感谢主席付出的努力，并对就议程第 9 项所有未决事项与集团展开简短讨论的所有成员国表示感谢。亚洲及太平洋集团认为，主席关于议程第 9 项的提案是大会进行更多一般性讨论的良好基础。

220. 马来西亚代表团希望附和在他之前发言的代表的意见，支持主席的提案，并且指出，代表团同意提案，因为提案为大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代表团借此机会感谢主席，并赞扬她在整个星期的努力。

221. 墨西哥代表团确认，关于《拟议的计划和预算》决定的第(iv)分段，它不能支持拟议的决定。

222. 主席感谢墨西哥代表团的明确发言，并感谢所有发表意见的代表团。主席还对她提交给委员会的提案获得的所有支持表示感谢。在短暂休息后，主席宣布，关于《拟议的计划和预算》，已经为议程第 9 项编拟了新的决定草案。在散发新版决定草案时，主席谈到文件 W0/PBC/27/9 所载的《2018-27 年基本建设总计划》决定草案。主席希望知道，委员会是否可通过这份决定草案。

223.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赞赏主席努力协助委员会完成其工作。鉴于代表团在其文件（文件 W0/PBC/27/13）中所述，以及鉴于早前讨论的与提交的非正式文件有关的原因，代表团目前无法支持拟议决定。代表团要求将其纳入大会期间拟讨论的问题。

224. 主席注意到没有人再请求发言。考虑到一个代表团曾说过的话，主席表示将分发新版《基本建设总计划》决定草案。同时，她开始宣读已散发的关于《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的决定草案订正本。由于无人表示反对，决定获得通过。

225.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完成对文件 W0/PBC/27/8 中所载的《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的全面审查后

(i) 同意：

(a) 对计划 15 关键绩效指标的措辞进行的修订；

(b) 成员国对第 28 段、第 29 段和第 30 段作出的修改。在此背景下，PBC 注意到总干事在 PBC 第二十七届会议上所作的开幕致辞以及法律顾问在 PBC 第二十六届和第二十七届会议上所作的澄清；

(c) 将单位会费值保持在与 2016/17 两年期相同的水平上；

(ii) 要求秘书处根据第(i)点，发布《拟议的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的修订稿；并

(iii) 同意在产权组织各大会第五十七届系列会议上讨论各项未决问题。

226. 主席重新提到《基本建设总计划》（文件 W0/PBC/27/9），宣读了经修订的决定草案。由于无人表示反对，该决定获得通过。

227.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在进一步审议了《拟议的 2018/19 年基建总计划》项目对各联盟的分配之后，同意在产权组织各大会第五十七届系列会议上继续讨论《2018-2027 年基本建设总计划》。

228. 主席感谢委员会，同时指出，随着最终决定的做出，它已经完成工作，使它能够设法取得一些额外的进展。

#### **第 10 项 在产权组织采用全面的一体化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的最终实施进展报告**

229.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10 进行。

230. 主席宣布开始讨论议程第 10 项（在产权组织采用全面的一体化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的最终实施进展报告），见文件 WO/PBC/27/10，主席解释称，文件对先前已经提交给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的进展报告作出补充，向成员国提供关于根据 ERP 项目组合已取得进展和预算使用情况的最后更新。主席请秘书处进一步介绍该项议程。

231. 秘书处解释说，总体项目组合及其交付约占计划范围的 79%，预算使用比例约为 75%。这表明交付进展与预算使用情况相符，且预算已经由各成员国核准。该组合将在核准的预算内完成，且任何未用资金将在组合结束时返还至储备金。项目实施正在进行，且将在 2017 年底之前和 2018 年第一季度完成，之后将不再发起任何新的项目。因此，这份报告是最终的项目进展报告。正在通过一个全面的治理结构对正在进行的项目开展密切监测，设置该治理结构的主要目的是查明任何潜在风险，并确保项目在剩余的时间框架内有效完成。重点是从所有项目中获取最大价值，特别是对于那些预计不会在时间框架内全部完成的项目。在这种情况下，重点将放在能给秘书处带来最大收益的方面。例如，在会议服务中，一个项目已经确定，但在组合的时间框架内仅能够开展分析。因此，在进一步的工作将通过常规基建总体规划开展的情况下，这将有助于优化起点。秘书处继续说，已经进行了第二次独立验证及核查，并且在审查之后发布的建议已经得到实施，从而确保从这一审查过程中获取最大的业务收益。独立验证及核查的总体结论强调了产权组织对即将取得的进展的强大战略愿景，为此，产权组织已经成功地参与了一个积极且具有建设性的学习过程。供应商的绩效在过去几年里持续改善，部分原因在于与新伙伴的合作。基于公开的国际招标程序，已经与三个新伙伴签订了长期协定，从而有助于确保今后五年中提供可持续支持。秘书处随后强调了自上一次报告发布以来取得的一些重要成果。第一个成果涉及人力资源人才管理领域。第一阶段已经启动，对临时工作人员实行电子绩效评估。该项目针对固定工作人员的第二阶段将于 2018 年第一季度下一个绩效周期开始时启动。人力资源的自助式服务项目已经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新功能中的几个要素已在年内交付。联系人信息数据库的开发是客户关系管理分支的一部分，该数据库已经启动。对于付费客户而言很重要的一个方面体现在收入管理项目上，其中包括在产权组织所有创收系统中采用一个通用且标准的支付平台。这还将包括确定和实施新的支付办法，以便让付费客户感到满意。产权组织内的各个业务部门已经开始向新的支付平台过渡。差旅和会议项目已经对现有业务流程开展了全面审查，并为差旅和活动管理确定了新的精简流程，同时为如何应对这些要求确定了可能的解决办法。正在对产权组织范围内现有的运营单位进行重要的转型，从而确保这些单位做好准备，并且有能力支持 ERP 系统的全面和扩大的规模，因为这是出于对未来的考虑。

232. 加拿大代表团希望作一点澄清或通报。那时候，上一份报告为中期报告，其中提到由顾问 Gartner 对该组合进行的一次评估。当时，该产权组织文件指出，顾问公司确定该组合进展顺利，代

代表团认为这是 Gartner 作出的评估。代表团想知道，秘书处这次是否作出了类似的评估。秘书处编拟的文件中包含一些对评估的引用，但代表团还想知道这次有没有第三方对进展作出评估。

233. 秘书处在回答代表团提出的问题时说，确实存在此类由第三方对进展作出的评估，即 Gartner 开展的第二次独立验证及核查进程。秘书处补充说，因此有先进行基准评估、后进行后续评估的好处。Gartner 对不同方面进行了评估，并指出哪里需要改进。秘书处说，如前所述，他们利用了组合的时间框架内落实这些建议的事实。

234. 看到没有人继续要求发言，主席宣读了决定段落，决定获得通过。

235.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注意到全面的一体化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实施进展报告（文件 WO/PBC/27/10），特别是以下事实：

- (i) 该项目组合将在核准的预算内完成；
- (ii) 该项目组合将在 2018 年关闭；
- (iii) 项目/阶段仅在 AIMS 项目组合委员会根据明确的标准核准之后才启动；并且
- (iv) 项目组合关闭时未使用的资金将返还至储备金。

#### 第 11 项 《财务条例与细则》（FRR）拟议修正案

236.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11 和 WO/PBC/27/14 进行。

237. 主席介绍了该议程草案，并解释称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11（产权组织《财务条例与细则》（FRR）拟议修正案）和 WO/PBC/27/14（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关于秘书处拟议的产权组织《财务条例与细则》修正案的评论意见）进行。主席解释称，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已同意关于采购的《财务条例与细则》拟议修正案。根据文件 WO/PBC/26/5 的附件二所载，PBC 还进一步请求秘书处在 PBC 第二十七届会议上提交关于 FRR 拟议修正案的修订稿，同时适当考虑各成员国提出的评论意见。最后，PBC 请求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审查这些修正案，并据此向 PBC 第二十七届会议提出他们的意见。主席解释说，她首先将请秘书处提交修正案，再请咨监委主席奥蒙先生介绍咨监委对拟议修改的意见。

238. 秘书处解释称，根据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的决定，该文件载有对产权组织《财务条例与细则》（FRR）修正案的提案，PBC：(i) 注意到文件 WO/PBC/26/5 附件二中拟议的《财务条例与细则》的修正案，要求秘书处适当考虑成员国的评论意见，向 PBC 第二十七届会议提交这些修正案的修订稿；以及 (ii) 要求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审查上文第 3 点中所指的修正案，并向 PBC 第二十七届会议提交其意见。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之后，在商定的最后期限之前分别收到了来自法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的评论和意见。拟议修正案在本文件中分两部分列示。第一部分，如附件一所示，侧重于对产权组织报告做法的修正以及内部管理工作方面的修改，目的是纠正条例或细则的措辞不准确之处，或者作出澄清。这些已在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上经过讨论，并且可以理解为会上表现出了普遍的支持，但须经咨监委审查。第二部分反映了成员国为之提出具体的替代性提案或新提案的《条例与细则》原拟议修改。该文件附件二对此进行了详细说明。本提案已经提供给咨监委，以便其能够按照 PBC 的要求提出意见。秘书处回顾称，过去就曾与咨监委讨论过精简财务和绩效报告的问题，咨监委对此表示欢迎。咨监委的评论意见载于文件 WO/PBC/27/14。

239. 咨监委主席表示，咨监委审查了拟议修正案。第一步是将在 PBC 第二十七届会议上向各成员国介绍的修正案与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上拟议的作比较。咨监委发现，不存在新的拟议修改，所有修改都包含在向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提交的修改当中。有三项拟议修改不再包含在向 PBC 第二十六届会议提议的修改当中。这些修改是：细则 101.3(e)，批款的定义；细则 101.3(n)，储备金的定义；和条例 4.6，储备金的使用。如上文所述，拟议修正案可以分为两大类。第一组旨在消除重复报告。第二组旨在更正 FRR 现有措辞中的不准确之处并提供澄清。咨监委得出的结论是，经过修订的产权组织《财务条例与细则》拟议修正案将协助秘书处精简报告，以及提高产权组织计划和财务报告的明确性和一致性。因此，委员会支持文件 WO/PBC/27/11 附件一中所列的拟议修正案。

240. 主席请任何希望发言的代表团发言。

241.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拟文件 WO/PBC/27/11 和《财务条例与细则》(FRR) 的拟议修正案，同时感谢咨监委在文件 WO/PBC/27/14 中对此给出评论意见，声称它将要求对拟议修正案进行讨论。

242.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根据各成员国在往届 PBC 会议上提出的评论意见，就《财务条例与细则》的拟议修正案提供修订稿，并相信这些修正案可改进一般原则，使责任和决策进程更加明确。

243.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赞赏秘书处努力加强产权组织的采购程序、解决重复报告问题和更正不准确之处，欢迎并支持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对《财务条例与细则》的拟议修正案提出的建议。

244. 看到没有人继续请求发言，主席宣读了决定段落，决定段落获得通过：

245.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产权组织大会核准本文件 WO/PBC/27/11 附件一中所载的以下内容：(i) 条例 2.14、3.7、3.13、3.14、5.3、5.4、5.7、6.3、6.7 和 10.1 的拟议修正案；(ii) 删除条例 6.6；并(iii)新增拟议的条例 2.14 之二。

246.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注意到本文件 WO/PBC/27/11 附件一中所载的以下内容：(i) 《财务细则》的细则 101.1、101.3(h)和(j)、103.2、104.4、105.1、105.6、105.9、105.33、106.3、106.7、106.10 和 110.1 的修正案；(ii)删除细则 106.12；并(iii)新增拟议的细则 102.7 和 106.11 之二。

## 第 12 项 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

247.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12 和 A/56/15 进行。

248. 主席宣布讨论第 12 项“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讨论依据文件 WO/PBC/27/12 “2018/19 两年期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和文件 A/56/15 “2016/17 两年期内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进行。主席回顾说，已对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讨论进行了一段时间的审查，并补充说，值得回顾讨论所依据的决定和讨论的现状。在 2015 年 10 月的第五十五届大会上，产权组织大会决定通过《指导原则》，在 2016/17[和]2018/19 两个两年期开设的驻外办事处不超过三家，但须经产权组织大会批准。在 2016 年 10 月第五十六届大会上，产权组织大会决定在阿尔及利亚和尼日利亚开设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并“继续依据秘书处发出的提案要求，就在本两年期开设一个、2018/2019 两年期内开三个驻外办事处进行磋商，争取根据《指导原则》在 2017 年大会期间就上述事项作出决定”。在七月的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上，提出在 2018/2019 年两年期在其本国开设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九个成员国中有七个成员国介绍了它们的提案。成员国有

机会向提案国提出问题，初步交换了意见，还进行了非正式磋商表明，其中表明仍需努力达成共识。在此方面，主席促请各代表团本着妥协的精神开展工作，从而使本届 PBC 会议能够向产权组织大会提出关于在 2016/17 和 2018/19 这两个两年期开设新驻外办事处的建议。主席回顾说，文件 WO/PBC/27/12 载有关于“2018/19 两年期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报告，以及在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期间决定在本届会议上进行辩论，以便向 2017 年 10 月召开的大会提出建议。主席请希望发言的代表团发表意见。

249.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代表亚洲及太平洋集团就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议题发言，表示亚太集团认为有必要借助于《指导原则》和所有成员国之间的相互尊重，尽早推进这一讨论。该代表团保证该集团愿意根据《指导原则》，积极建设性地就决定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方法作出决策。本着这一精神，亚太集团以及该集团的六个申请国，即印度、伊朗、阿曼、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重申对作为解决方案的一部分的承诺。关于本两年期拟决定可开设的最后一个办事处，该代表团希望提醒委员会：亚太集团在本两年期有三份来自印度、伊朗和大韩民国的有效申请。该集团相信它有能力产生理想结果。

250.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发言，感谢产权组织成员国提出承办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提案。该集团重申支持 2015 年大会所议定的《指导原则》，指出应优先考虑尚未开设驻外办事处的区域，并补充说应当考虑和尊重公平的地域分配。在此方面，该集团希望提请成员国注意，该集团仍是唯一尚无驻外办事处的区域，罗马尼亚已提交了承办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候选国的申请。该代表团强调设立驻外办事处须在职能和财政层面增值，应符合本组织在提供技术援助、能力建设和培训方面的实际需要。该集团鼓励成员国在讨论驻外办事处议题时考虑这些原则。由于在上届大会期间已用很多时间讨论这一议题，所以该集团补充说它赞成务实有效的办法，促请成员国考虑主席在 2016 年大会拟定 2018/2019 两年期开设驻外办事处的决定时的发言。该集团仍致力于参加就此议题的建设性讨论。

25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联酋）代表团表示支持印度尼西亚代表亚洲集团所作的发言，并感谢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为建立有成效的知识产权制度所作的不懈努力，该制度促进知识产权，以满足文化、知识、经济和社会需求。自阿联酋成立以来，它采取了符合其国际承诺和区域承诺的知识产权政策。自 1975 年参加产权组织以来，阿联酋对所有国际知识产权条约均有承诺。它对知识产权的作用和千年发展目标的成就深信不疑。阿联酋已提交承办驻外办事处的请求，因为该国符合条件，并认为它可在知识产权领域和促进该领域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该代表团补充说，阿联酋还能在中东和整个亚洲提供必要的机构援助。在谈到阿联酋的提案时，它指出这是基于 2015 年大会所决定的原则。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符合承办驻外办事处的必要条件。它具有非常雄心勃勃的愿景和可持续发展的环境的重要性。该代表团继续说，阿联酋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建立知识社会和支持创新。例如，在商业环境中，已向实业家提供许多设施，并通过了立法。阿联酋还拥有稳定的区域和国际联络网，对国际市场非常开放。尽管存在目前的政治和经济形势，但阿联酋享有政治和体制上的稳定，增长率很高。阿联酋过去三年的增长率为 3%，人均 GDP 为世界第五名。此外，该代表团补充说，阿联酋竞争力强，处于世界、即亚洲、非洲和欧洲之间的交叉点。阿联酋与 86 个国家达成民航协定，在国际经济关系方面趋前。例如，在 2017 年全球竞争力方面，它位于区域第一，全球第十。这是由瑞士竞争中心发布的。在创新方面，阿联酋排名区域第一，在全世界 75 个国家中排名第 35。这来自于产权组织和其他重要机构于 2017 年发布的名录。阿联酋还在竞争力方面排名区域第一，世界第十，并在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方面取得很大进展。阿联酋已批准了与产权组织管理的知识产权有关的大多数国际文书以及其他国际文书。它已通过了符合国际标准的知识产权新立法。阿联酋在

此领域取得相当大的进展，原因在于它拥有非常先进的处理专利、版权和商标的电子基础设施，它还正在施行电子移民。阿联酋拥有处理知识产权恢复、外观设计和专利的计算机化系统，新的专利制度使该国努力得以完善，该制度是新的全国体系，有助于阿联酋知识产权制度发展的根本转型。阿联酋还支持工业和技术创业。该代表团说，阿联酋特别重视开设新驻外办事处，并致力于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而提供必要设施，这对于国家和该区域是可取的。它非常仔细地选择了阿布扎比作为驻外办事处的所在地，这一地点可确保办事处尽可能卓有成效地工作。阿联酋还考虑到培训方案，为此已调动了必要资源。该代表团希望借此机会请求在考虑承办驻外办事处的国家时，要考虑到综合技术，并补充说需要有一个达成共识的机制，以便选择办事处的合适地点，从而有助于实现本组织的目标。阿联酋准备为讨论做出贡献，并讨论议程上的所有项目。作为结束语，该代表团希望重申成员国和本组织在促进知识产权方面的作用，并鼓励通过全球知识产权来促进创新。

252.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回顾了去年七月在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二十六届会议的发言。它仍然赞成开设新驻外办事处，因为这将鼓励创新和发展世界知识产权制度。该代表团强调有必要牢记有一项大会决定需执行。它希望能够就协商一致的方法达成协议，以便向大会提出建议。非洲集团欢迎秘书处为解决成员国非常关心的这一问题而作出的不懈努力。

253. 哥斯达黎加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发言，鼓励大家都持建设性态度，以便找到所有人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该集团与其他区域集团一样，希望继续积极参与关于驻外办事处议题的辩论。它注意到在本委员会过去几届会议、特别是非正式会议的讨论和努力，并认为重点应在于根据《指导原则》和上一届大会的决定和授权来讨论能对所有成员国都平衡及合理的方法。该集团促请各代表团不要忽视为通过《指导原则》而达成协议的所有背景和以往所做的一切努力和承诺。它认真注意到各代表团迄今在全会上的所有发言，并同意必须做出创造性和集体努力，以便使所有成员国、特别是候选国和候选区域对议定的方法感到称心。该集团重申有兴趣在哥伦比亚承办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并补充说非常愿意继续进行建设性对话，与所有区域和候选国建立桥梁，以便在会议结束时向大会提出建议，从中表明在何地开设四个新驻外办事处。

254. 土耳其代表团希望简要谈及驻外办事处以及自 2014 年 7 月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到目前的情况。在 2014 年 5 月至 7 月期间举行了八次不限成员人数的磋商，并召开会议，以促进并向主席提交关于驻外办事处的《指导原则》草案。大会在 2015 年通过了这些《指导原则》。在 2016 年，根据秘书处提出的有关提案的呼吁，决定继续就本两年期内开设一个驻外办事处和 2018/19 两年期开设三个驻外办事处进行磋商，以便在 2017 年大会做出决定。秘书处提供了关于拟议的驻外办事处的实况报告，该报告符合《指导原则》。在接到秘书处的呼吁后，希望承办驻外办事处的国家在 2017 年 2 月之前已经提出书面提案。大多数候选国做了介绍，并回答了问题。土耳其也作了介绍，并回答了许多问题，从而表示有兴趣在 2016/2017 或 2018/2019 两年期内承办驻外办事处。B 集团和阿曼提出的问题已在截止日期之前得到书面答复。该代表团认为，这些答复有助于进一步评估这些国家的申请，包括土耳其的申请。该代表团希望谈谈第二十六届会议提出的关于承办驻外办事处的议题的要点，并说土耳其知识产权进展情况是由事实和数据列出，并由统计资料佐证。该代表团认为土耳其在相对较短的时间内，知识产权事务取得了良好进展，并取得丰富经验。其次，该代表团说，已经详细介绍过土耳其开展和发起的合作活动。该代表团根据事实，坚持认为土耳其专利商标局在该地理区域最活跃。该代表团补充说，由于该国的独特地理位置，它与西方和东方国家有密切联系。土耳其参与了欧洲知识产权局的项目，并首次向伊斯兰国家组织启动知识产权相关项目。该代表团认为，知识产权知识和信息不仅能在土耳其、而且也能在地理区域内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传播和共享。该代表团接着说，有可能与当地利益攸关方建立更好和更有力的沟通，并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组织会议、培训和研讨

会。因此，可以更有效率和成效地保持《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计划和预算》所通过的计划的可交付成果。该代表团确信设在土耳其的驻外办事处将具有潜力，将会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加强产权组织相关计划的实现，完善土耳其和该区域各国的预期成果。对 B 集团和阿曼所提问题的答复进一步详细说明了主要议题，该代表团相信已将这一答复分发给所有成员。

255.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认为 2015 年的大会决定、包括《指导原则》是严格的，应该遵循。2015 年的大会决定承认本组织开设驻外办事处的能力有限，对设立新驻外办事处采取审慎态度，因此在 2016/2017 和 2018/2019 两年期开设不超过三个驻外办事处，而且须经产权组织大会批准。因此，B 集团认为在本两年期内开设驻外办事处的决定不能转至下一个两年期。此外，该代表团继续说，用于确定新驻外办事处的东道国的制度必须客观，确定驻外办事处的标准必须具体。B 集团相信计划和预算委员会能够就此议题找到可衡量的合适方式，做出稳妥的决定，这是《指导原则》的目标。该代表团记得在 2016 年，大会对此议题投入了大量时间，虽然已同意开设两个驻外办事处，但尚未确定第三个，也没有足够的时间讨论若干其他议题。B 集团继续致力于以建设性的方式参加讨论。但尽管如此，该集团认为不应把所有的时间都用于这一议题，因为其他重要议题还有待讨论。

256. 巴基斯坦代表团以国家身份发言，认为产权组织在没设驻外办事处的情况下，已通过提供全球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建设、技术援助和充分确保有效的知识产权制度，加强了与成员国的接触。该代表团接着说，驻外办事处的效用由于各种逻辑原因而令人怀疑。新驻外办事处将会浪费宝贵和稀缺资源，正如驻外办事处的一些以往经验所示，而迄今仍在设立驻外办事处。该代表团相信，现在是摆脱因盲目复制驻外办事处所致的兴奋狂热的时候了，应通过外部的冷静、可靠和客观评估来做出透明的成本效益分析，以便对驻外办事处的可交付成果和结果与设立和管理这些办事处的成本进行比较。第二，该代表团建议，为了确保评估公正，应成立一个新的中立的专家级别小组，其中不包括产权组织秘书处。该项研究可对驻外办事处的可能利益与所涉成本进行比较，并以矩阵形式列出它的评估，这可能有助于分析结果。该代表团了解到，过去已经进行了此类研究，但没向产权组织成员国提出令人信服的存在此类驻外办事处的理由，它们只给产权组织的财政资源增加了负担。第三，该代表团认为候选国太多，在需要采取协商一致的方式的时候，这将引起不良感觉。该代表团补充说，一个新驻外办事处的东道国可能会以牺牲其他国家的政治经济利益的代价来保护它自己的政治经济利益。因此，该代表团不支持这种不健康的趋势，它可能随后将产权组织拖到国别政治中，可能会妨碍本组织发挥作用，并严重影响它作为保护创新和创造力的技术性组织的声誉。该代表团重申，产权组织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了所有决定，这一规则使所有国家在制度事项上尽到集体责任。因此，该代表团将不会支持就任何可能违反产权组织制度规则的事项（包括该事项）提供的任何其他方法。如果需要选择一个国家建立驻外办事处，则需根据长处、独特性和共识，对每个提案进行评估。该代表团正式主张国家与产权组织总部之间的直接关系应得到充分保障，不得因按《指导原则》设立驻外办事处而受到损害。该代表团认为，设立驻外办事处的进展情况并没按原来预期而顺利进行。慎重的做法是首先审查现有已批准的驻外办事处，而不是有更多的驻外办事处。该代表团认为，驻外办事处可能成为各国之间问题的牺牲品，并表示产权组织应意识到这一特殊问题，不应使它成为不必要的国家间部分摩擦。

257.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认为，《指导原则》是成员国为作出关于建立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决定而进行的长期谈判的结果，体现了透明和包容的进程。因此，建立驻外办事处应由《指导原则》来指导，同时考虑到设立这些办事处的公平地域分配。该代表团认为，应确保设立驻外办事处的整体方针，以此方式来处理所有提案。该代表团认为，应严格避免对完成此议程项目讨论而定出人为的截止日期。关于这一点，该代表团指出，根据大会 2016 年的决定，将在 2017 年大会期间作出关于本两年期开设驻外办事处和下一个两年期开设三个驻外办事处的决定。该代表团说，驻外办事处的核心职能



之一是提供技术援助和开展能力建设活动。因此按照《指导原则》，建立新驻外办事处应适当考虑发展方面。该代表团补充说，《指导原则》规定在此方面的任何决定都应按照可持续的公平原则做出，确保驻外办事处的地域网络有效率。该代表团接着说，关于选择东道国的方式的任何举措都应完全符合《指导原则》和产权组织的一般议事规则，并确保就所有审议结果达成一致。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是，该代表团希望有关这一重要议题的讨论将促成协商一致的结果，而且需要建设性地参与，以便有助于实现知识产权目标。

258. 大韩民国代表团支持印度尼西亚代表亚太集团所作的发言。大韩民国感谢主席领导和努力推动有关驻外办事处的讨论。关于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决策过程，大韩民国注意到，《指导原则》规定了承办国的资格，但没就如何根据资格来选择驻外办事处提供明确的指导。在此方面，该代表团希望在开始实质性讨论之前，鼓励应使讨论侧重于方法。它希望在本届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会议期间能够确定最佳方法。该代表团指出，除了方法之外，2016/2017 两年期几乎即将结束，本两年期与下一个两年期在实质和进程方面几乎没有差异。因此，它认为，选择四个驻外办事处的单一进程比分成两个进程更为现实和切实可行。但是，由于时间的缘故，该代表团建议，首先要把讨论重点放在方法问题上。最后，作为驻外办事处的申请国，大韩民国准备在即将到来的驻外办事处的讨论中作出建设性贡献。

259. 印度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亚洲及太平洋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认为，关于开设产权组织新驻外办事处的讨论已持续了很久。在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和上一届大会的讨论中都常常听到过度的担忧，即对在一个国家开设驻外办事处将对产权组织在同一区域的其他国家的活动的影响。该代表团一向承认，现有的驻外办事处覆盖面有限。开设足够的驻外办事处可能是双赢主张，对已经建立驻外办事处的国家而言，会形成增强创新和创造力的有利环境，对希望得到产权组织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直接支持的国家而言，则涉及国家知识产权政策和相关知识产权基础设施。该代表团接着说，预计新驻外办事处将使技术专家汇集和入驻，并迅速提供服务 and 就地创新及介入。当地专家的光临，应有助于通过建立区域网络来有效转让知识和加强相互支持。该代表团说，必须考虑到不同地理区域的利益和其他因素，例如平衡人口的需要和要求、经济规模和 IP 申请的增长。地域分配对于提供产权组织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服务尤其重要。印度还表示有兴趣以国家资格在印度开设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该代表团希望看到根据议定的《指导原则》而尽快开设驻外办事处的决定，并愿意与所有集团和代表团进行建设性的工作，就开设产权组织新驻外办事处的方法达成共识。

260. 大会代理主席发言谈了几点意见。他在该领域一直活跃，最关心在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这次对话中取得积极成果，以确保在大会期间进展顺利。代理主席提醒说，这个进程并非从零开始，其进展情况可追溯到前几年，首先是在 2015 年通过了《指导原则》，当时正在进行的谈判导致大会在 2016 年作出含有三个要素的决定。其中一个要素是在非洲设立两个驻外办事处。已就此达成共识，条件是将有主席声明，以此作为该决定的一部分。大会代理主席请大家参考作为去年大会决定一部分的主席声明。在讨论中需要考虑到这三个要素。另一个要素是，指导对话的不仅应有《指导原则》，而且还应有对产权组织作为一个组织在任何特定国家开设驻外办事处的收获的分析。代理主席表示多次听到各方关于东道国知识产权保护的成就的发言，但几乎无人谈及产权组织作为一个组织通过在某国开设办事处有何收获。这是对驻外办事处的讨论，而不是对国家办事处促进知识产权制度的讨论。最后，代理主席认为对话中缺少一个实质内容，即总干事或秘书处对世界知识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世界网的看法。这个愿景没被谈到，有此愿景可能会很有帮助。代理主席想知道请总干事在下届大会或稍后日期提供这一愿景是否可行。在不影响成员国决定的情况下，他认为在这次对话中看到本组织秘书处如何从组织的角度看待驻外办事处网络的扩大则非常有益。

261. 主席感谢大使发表意见，希望委员会能就此议题为大会作出贡献，并补充说，大使的意见非常重要。主席请秘书处分发一份供各代表团审议的决定草案，并暂停全会，以便有时间审议拟议决定。当第 12 项议程全会复会时，主席宣读了拟议的决定草案。由于会上无异议，该决定被通过。

262.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在审查了文件 WO/PBC/27/12 和 A/56/15 之后：

- (i) 交换了意见，包括就 2016/17 和 2018/19 两个两年期待开设新驻外办事处作出决定所用方法交换了意见；
- (ii) 未就开设新驻外办事处达成共识；并
- (iii) 建议在产权组织各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该事项。

### 第 13 项 会议闭幕

263. 哥斯达黎加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GRULAC）发言，感谢主席主持会议，感谢秘书处的出色工作。代表团表示，该集团将继续与主席和其他代表团合作，以解决未决问题。代表团强调了在要讨论的项目上进行公开和透明磋商的重要性。在驻外办事处方面，代表团感谢主席认真负责、条理有序地引导关于这一主题的讨论，感谢其促进了非正式讨论，并感谢其为提出一项程序就选定四个国家开设驻外办事处达成共识而付出的努力。代表团呼吁所有区域集团共同寻求可行的、均衡的替代方案以达成一致意见。代表团已经表现出妥协和灵活性，希望其他国家也这样做。

264. 代表团接着开始宣读一封信函，这封信函将在 PBC 本届会议结束之前提交给大会主席：

“尊敬的大使，我们向您致以诚挚的敬意。我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GRULAC）向您转交这封信函和信息，您作为产权组织大会临时主席将会收到此来文，我们请您将此信函与所有区域协调员分享。您参与并经历了整个谈判过程，经过谈判，使成员们能够通过了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指导原则和成员国以协商一致的方式作出的决定。我们指的不仅是谈判和 2015 年大会达成的促使其得以通过的谅解，也包括迄今为止的落实进程。我们亦指 2016 年大会通过的部分决定，当时决定在非洲开设两个办事处。所有成员国和区域集团都意识到前路漫漫，现在我们需要关注将于今年 10 月举行的大会，以履行我们的承诺和 2016 年大会关于决定在 2016/17 年开设第三个办事处和在 2018/19 年两年期开设三个办事处的任务。正是在这一点上，未能通过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就此事项向大会提出的建议，GRULAC 对此感到遗憾，因为今天会议就结束了。无论如何，我们都感谢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临时主席的努力。我们的区域集团在努力寻求协商一致意见和共识方面一直表现出极大的妥协和灵活性，特别是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本着同样的精神再次参加了 PBC 本届会议的讨论，我们希望继续这样做。不可否认的是，驻外办事处数量有限，这要求那些收到我们的特别呼吁的区域集团在其集团开展工作，限制提案数量或设置提案优先级。这应当在下一届大会开始之前进行。这项工作艰难而复杂，GRULAC 已完成，当时我们提交了协商一致的候选国名单（2016/17 两年期是哥伦比亚），这个两年期即将结束。这一点与我们没有提出 2018/19 年任何候选国这一事实均是对谈判作出的重大贡献，应当得到所有人的理解。我们认为，如果我们不决意寻求协商一致的解决方案，大会就不可能取得令人满意的结果。现在应由大使作为大会主席来接手这一复杂的工作，我们认为，各区域集团最好再次进行对话，开展讨论，以便在大会上作出决定，同时兼顾到各区域集团，尤其是 GRULAC 的背景承诺和贡献。”

265.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代表亚洲及太平洋集团发言，感谢主席出色地主持工作并引导会议圆满结束。代表团对秘书处的筹备工作和努力表示感谢，感谢他们确保会议顺利、成功。代表团注意到就拟议的计划和预算进行的顺畅的讨论，再次感谢主席在促进讨论方面所做的出色工作，这让委员会能够对载于 WO/PBC/27/8 的 2018/19 年两年期拟议的计划和预算进行全面审查。代表团期待收到 2018/19 年两年期拟议的计划和预算草案的经过商定的修订版本。代表团表示，它将继续建设性地努力参与就所有人可接受的各种问题进行的讨论，并期待产权组织大会的一系列会议圆满成功。亚洲及太平洋集团强调了采用一种开放的包容性进程、让所有成员国和区域集团均参与其中的重要性。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感谢主席，感谢秘书处对文件的编制、澄清和解释，这一定会有助于委员会的所有讨论。代表团亦对所有区域集团、协调员和各成员国表示感谢。它希望提醒大家，所有区域集团都在竭尽全力体现建设性的精神。代表团还感谢会议服务和口译员，指出如果没有他们，很难想象会议会圆满成功。最后，该集团预祝所有代表回国旅途顺利、周末愉快。

266. 格鲁吉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发言，赞扬主席为推进委员会的工作所作的指导和努力。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在主席的领导下，委员会在计划和预算文件草案第二稿和其他重要问题方面取得了进展。同时，代表团也感谢秘书处在编写相关文件方面所做的努力，感谢他们在各种问题上给予的满意答复，当然也感谢技术娴熟的口译员在整个星期的工作。关于议程第 9 项，代表团感谢代表团进行建设性的审议、寻求最佳的解决方案、努力形成共识，并回顾了总干事提及尽职调查的开幕词和法律顾问给出的有用的解释，这些促使委员会能够提出了该决定的措辞。另外，代表团还希望强调，它信任并尊重秘书处在这一特定事项上的承诺。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2018/19 年计划和预算未被建议给大会批准，但是它希望悬而未决的问题可在即将到来的大会期间解决。关于议程第 12 项（驻外办事处），代表团对主席不懈努力推进工作表示赞赏，并对本周没有取得进展表示遗憾。代表团希望鼓励各代表团继续就这一问题进行双边讨论，以推动这一工作。同时，代表团重申，成员国应考虑并尊重公平地域分配，优先重视没有驻外办事处的地区。代表团还认为，应当尊重耗时长久的谈判进程和驻外办事处的指导原则。代表团感谢所有区域协调员和成员国在这一周的建设性参与。它亦认为，在即将举行的大会上，建设性审议的精神应继续体现在未决问题上，从而帮助委员会取得最佳成果。

267. 塞内加尔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对主席表示感谢，并对主席在本届会议期间领导委员会工作的方式表示感谢。代表团还感谢秘书处的坚定承诺，指出共同的努力值得称赞。代表团指出，非洲集团在这一个星期是以建设性的妥协精神进行工作的，目的是使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取得圆满成功。因此，非洲集团支持主席关于议程第 9 项（计划和预算）的提案的第一稿措辞，希望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在本届会议上通过。代表团表示，该集团决心继续努力，以支持主席的措施，并对主席再次表示完全信任。代表团还指出，该集团承诺在产权组织即将召开的大会上继续本着类似精神进行讨论。代表团指出，非洲集团再次体现了其开放的态度，以便让所有议程项目都可以得到审议并向大会提出建议。它热切期待看到经修订的文件。该集团指出有必要采用一个透明、包容和开放的程序，它亦对各集团的区域协调员和成员以及口译员和会议服务表示感谢。

268. 日本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希望对主席的指导表示感谢。代表团还感谢 PBC 秘书处本周的贡献，亦对在整个星期内一直与委员会合作的技能娴熟的口译员表示感谢。代表团希望感谢所有区域集团、区域协调员和成员国在本周的努力。关于议程第 9 项，代表团注意到，2018/19 年计划和预算不会被完全建议给大会，但希望剩下的问题将在下一届大会期间在所有成员国的支持下得到解决。代表团真诚地感谢主席对议程第 12 项（驻外办事处）不断努力开展工作。它对本周在这方面没有取得任

何实质性进展表示遗憾。考虑到 2015 年的决定，包括指导原则，代表团希望在 2017 年大会结束之前形成建设性的、务实的解决方案。

269. 主席感谢委员会体现的建议性精神，感谢各成员愿意作出妥协，感谢他们在整个星期内付出的一切努力，并指出现已在一些议题上取得了进展。主席指出，遗憾的是，委员会未能解决所有问题，委员会将继续在大会期间讨论这些问题。主席希望各成员国在大会上就这些问题达成一致。主席对秘书处组织和筹备会议也致以了谢意，感谢他们在整个星期内不断提供支持，并对口译员的工作及其支持表示了感谢。会议闭幕。

[后接附件]